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LANG 利郎
CHINA LILANG LIMITED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告**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

目錄

| | |
|-----|--------------|
| 2 | 公司資料 |
| 3 | 財務摘要 |
| 4 | 主席報告 |
| 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2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 32 | 企業管治報告 |
| 43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 48 | 董事會報告 |
| 58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63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6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6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6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67 | 財務報表附註 |
| 112 | 五年概要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冬星先生 (主席)
王良星先生
王聰星先生
蔡榮華先生
胡誠初先生
潘榮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鴻德博士
陳天堆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退任)
聶星先生
賴世賢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聶星先生 (主席)
呂鴻德博士
賴世賢先生

薪酬委員會

賴世賢先生 (主席)
王聰星先生
聶星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冬星先生 (主席)
呂鴻德博士
聶星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冬星先生 (主席)
王聰星先生
潘榮彬先生

公司秘書

高玉蘭女士

授權代表

王冬星先生
高玉蘭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 89 號
力寶中心一座 34 樓
3402 室

中國總辦事處

利郎工業園
中國
福建省
晉江市
長興路 200 號

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o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 變幅 (%) |
| 收入 | 2,411.6 | 2,689.1 | -10.3 |
| 毛利 | 995.9 | 1,142.8 | -12.9 |
| 經營利潤 | 663.4 | 794.1 | -16.5 |
| 年度利潤 | 539.9 | 625.2 | -13.6 |
| | (人民幣分) | (人民幣分) | (%) |
| 每股盈利 | | | |
| — 基本 | 44.66 | 51.83 | -13.8 |
| — 攤薄 | 44.66 | 51.77 | -13.7 |
| 每股股東權益 | 249.1 | 240.8 | +3.4 |
| 每股中期股息 | 13港仙 | 13港仙 | — |
|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 5港仙 | 6港仙 | -16.7 |
| 每股末期股息 | 16港仙 | 17港仙 | -5.9 |
| 每股特別末期股息 | 6港仙 | 7港仙 | -14.3 |
| | (%) | (%) | (百分點) |
| 毛利率 | 41.3 | 42.5 | -1.2 |
| 經營利潤率 | 27.5 | 29.5 | -2.0 |
| 淨利潤率 | 22.4 | 23.2 | -0.8 |
|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 ⁽¹⁾ | 18.2 | 22.3 | -4.1 |
| 有效稅率 | 27.7 | 27.6 | +0.1 |
| 廣告及宣傳開支及裝修補貼 (佔收入百分比) | 8.0 | 8.3 | -0.3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 | |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
|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²⁾ | 76 | 64 | 57 |
|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³⁾ | 92 | 79 | 103 |
|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⁴⁾ | 89 | 72 | 78 |

附註：

- (1)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以年度利潤除以股東權益總額的期初及期末平均餘額計算。
- (2)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以期初及期末平均存貨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計算。
- (3)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以期初及期末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餘額除以收入（含增值稅），再乘以年內天數計算。
- (4)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以期初及期末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計算。

主席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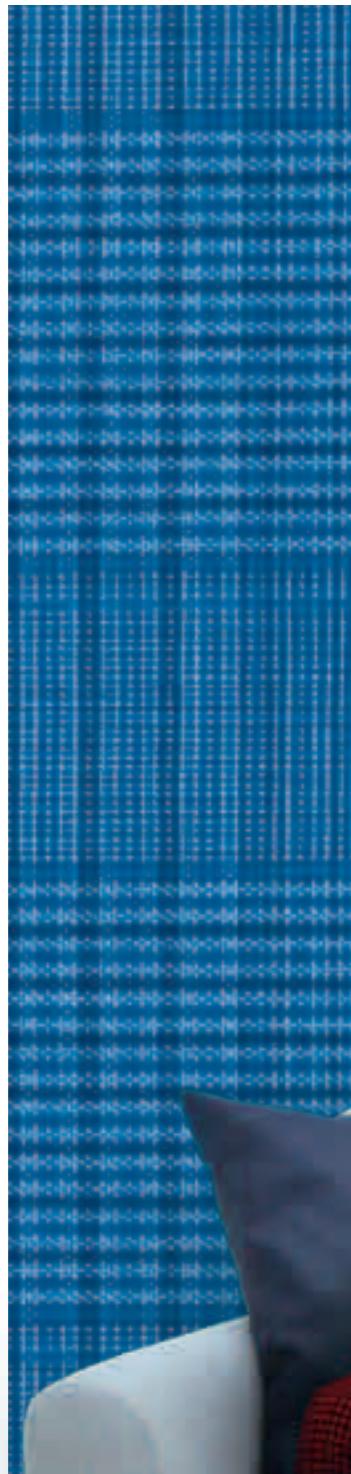
致各位股東：

二零一六年政治及經濟環境複雜而多變，英國通過脫歐公投以及美國政府換屆醞釀大幅度的政策調整，中國經濟增長持續放緩，都對經濟氣氛和消費意欲帶來相當的影響。面對複雜的經營環境，中國利郎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利郎」，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貫徹執行「提質不提價」的策略，通過產品力和供應鏈的改革、零售終端網絡調整等，繼續拉開與競爭對手的距離，並保持業務穩健和財政健康。



「面對複雜的經營環境，中國利郎有限公司貫徹執行「提質不提價」的策略，通過產品力和供應鏈的改革、零售終端網絡調整等，繼續拉開與競爭對手的距離，並保持業務穩健和財政健康。集團的主品牌「LILANZ」，經過各種市場環境的考驗後，品牌實力發揮得更好。」

主席報告（續）



主席報告（續）

集團的主品牌「LILANZ」，經過各種市場環境的考驗後，品牌實力發揮得更好。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擴展休閒時尚產品系列，並在北京、上海及天津等城市試點開設該系列的專門店，以其時尚的設計、豐富的款式和清晰的定位，以及一、二線城市的渠道選擇，充分貼合了當下男裝市場的消費需求，使該系列專門店開業不到一年已取得了不俗的成績，證明「LILANZ」的品牌力足以跨越現有的三、四線市場向一、二線市場拓展。

有見於「LILANZ」擴展休閒時尚產品系列的初步成績，以及預期服裝消費市場的轉變，董事會計劃在未來數年，重點拓展休閒時尚產品系列，期望透過該產品系列突破在一、二線市場的發展，進一步鞏固「LILANZ」在中國男裝行業的領導地位。至於副品牌「L2」的業務，因為年青時尚服飾的市場競爭激烈，投資回報未如理想，集團決定逐步終止業務，將資源集中於發展更具潛力且回報更理想的「LILANZ」休閒時尚產品系列。

於二零一六年，集團的收入及利潤都有所下降，收入同比下降10.3%至人民幣2,411.6百萬元，扣除「L2」就將停止業務計提撥備後淨利潤減少13.6%至人民幣539.9百萬元。集團順應經濟環境，在確保渠道健康、保持整體實力的原則下，調低分銷商二零一六年秋冬季的訂單，並繼續調整零售店舖網絡，雖然令業績有所倒退，但是鞏固了集團的業務實力，並持續表現優於同業。

董事會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6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6仙。本年度總派息為每股港幣40仙。

展望二零一七年，歐洲國家進入大選年、美國新任政府帶來政策改變，世界經濟局勢發展難以預測，不明朗因素預期繼續影響消費者信心，消費市道前景不容過份樂觀。中國男裝行業的回暖力度仍然不足，行業整合預期將會持續。

集團將延續過去幾年的發展方向，貫徹「提質不提價」的策略，堅持用原創的設計、高品質的產品、高品質的服務和平易近人的價格，以此贏得新老消費者的青睞。董事會有信心集團能持續實現優於同業的成績，並尋求在行業整合期間爭取更大的市場。

集團會將資源集中發展「LILANZ」品牌。休閒時尚產品系列將會是本集團未來數年的重點發展之一，特別是以此系列拓展一、二線市場。為更有利推動休閒時尚產品系列的全面發展，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在上海建立獨立的設計及營運中心，讓團隊更加貼近市場，掌握消費者的喜惡及反應，期望能更有效地搶佔市場。

主席報告（續）

產品力是品牌成功的重要因素，因此集團將繼續產品研發的投入，致力提升產品的原創性和性價比，增強產品的整體競爭力。

零售網絡方面，集團會維持審慎的開店計劃，繼續將焦點投放於提升店舖的效益。「LILANZ」二零一七年的店舖總數會大致平穩，集團計劃在關閉低效店舖的同時，會繼續透過一級分銷商在合適地段開店，尤其是增加在省會和地級市購物商場開店。集團期望通過提升產品力、有效的渠道管理及優化店舖網絡，使零售門店能繼續錄得同店銷售增長。

傳統銷售渠道以外，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組建專門負責網上銷售的團隊，並部署更積極發展網上銷售業務。

二零一七年秋季訂貨會剛於三月初結束，我們樂見訂單情況改善，集團訂單金額錄得高單位數增長。

二零一七年是集團創業三十周年，三十年來的櫛風沐雨，磨礪出了集團的工匠精神和團隊精神，也讓中國利郎有實力、有信心去突破，去拼搏，去堅持，更讓「LILANZ」成為了一個有溫度、有氣度的品牌。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朝著多品牌策略發展，積極提高產品競爭力和性價比，進一步鞏固中國利郎在男裝行業的領導地位，實現可持續的長期增長，回饋股東、員工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

主席

王冬星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世界經濟環境仍然複雜，英國六月公投通過脫離歐盟，動搖世界經濟平衡。美國在十一月總統大選後加息預期升溫，資金從新興市場回流美國，股匯市場大幅波動，前景繼續不明朗。在中國，製造業產能過剩，繼續壓抑私人企業的投資，經濟持續放緩。政府以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適度擴大總需求，堅定推進改革，妥善應對風險挑戰，使經濟實現平穩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二零一六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 744,127 億元，同比增長 6.7%，分季度看，增長保持平穩。城鎮和農村居民收入均保持較快的增長，物價溫和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面對不明朗的經濟前景，消費意欲持續疲弱，服裝行業繼續受到影響。根據中華全國商業資訊中心的統計，二零一六年全國百家重點大型零售企業零售額同比下降 0.5%，降幅相比上年擴大了 0.4 個百分點，其中，服裝類零售額下降 3.3%，男裝行業氣氛沒有明顯復蘇。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繼續實現轉型創新。集團貫徹「提質不提價」的策略，透過提升產品的原創性和性價比，加強競爭力，務求以產品贏取市場。集團亦繼續加強供應鏈和零售渠道的管理，使營運效率有所提升，渠道健康得以保持，零售門店繼續錄得中單位數的同店銷售增長。

同時，集團延伸「LILANZ」的市場定位，重點拓展一、二線市場。除了支持分銷商在一、二線城市購物商場開店，集團亦看好一、二線市場對休閒時尚服飾的發展空間，並於下半年在北京、上海及天津等城市試點推出「LILANZ」休閒時尚產品系列專門店，市場反應令人鼓舞。

然而，消費疲弱和競爭激烈所造成的影響無可避免，年青時尚服飾的競爭尤其激烈，使副品牌「L2」的業務強差人意。集團在評估「L2」的發展前景及投資效益後，決定於二零一七年秋季開始停止「L2」的業務，將資源集中於發展「LILANZ」的品牌潛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一六年收入同比下降 10.3% 至人民幣 2,411.6 百萬元，主要受到二零一五年秋冬季的渠道庫存問題及關店所影響。主品牌「LILANZ」的銷售額減少 8.7% 至人民幣 2,238.0 百萬元，與訂貨會的數字一致；副品牌「L2」的銷售額減少 25.2% 至人民幣 173.6 百萬元，集團全年向分銷商共同購了約人民幣 22.0 百萬元以前年度的庫存。「LILANZ」和「L2」的銷售分別佔總收入約 92.8% (二零一五年：91.1%) 及 7.2% (二零一五年：8.6%)。

在各類產品中，上衣仍是主要銷售產品，佔總收入 66.0% (二零一五年：66.9%)，銷售額減少 11.2%。配件銷售佔總收入 7.8% (二零一五年：7.6%)，銷售額減少 6.9%；其中鞋類 (最大的品類) 佔配件總銷售 59.5% (二零一五年：56.5%)。

按區域劃分收入

年內，東北及西南地區受二零一五年秋冬季的渠道庫存問題影響較深，銷售分別下跌 21.2% 及 15.7%，而東北地區也是關店比例最高的區域，年內店舖數目減少 18.2%。華北地區下半年銷售的跌幅略為收窄，全年下跌 4.4%，主要是內蒙古在上半年更換了分銷商後銷售大幅增加，抵銷了部分河北和山西銷售的雙位數下跌。華東、中南及西北地區銷售則有高單位數的下跌。

華東與中南地區仍然是收入貢獻最大區域，合共佔總收入 58.6% (二零一五年：57.1%)，店舖數量佔比 50.6% (二零一五年：5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按區域劃分年內的收入：

| 區域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 | | 變幅 (%) |
|-------------------|-----------------|---------------|-----------------|---------------|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佔收入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 |
| 華北 ⁽¹⁾ | 149.5 | 6.2% | 156.3 | 5.8% -4.4% |
| 東北 ⁽²⁾ | 121.0 | 5.0% | 153.6 | 5.7% -21.2% |
| 華東 ⁽³⁾ | 791.9 | 32.8% | 865.3 | 32.2% -8.5% |
| 中南 ⁽⁴⁾ | 621.2 | 25.8% | 669.1 | 24.9% -7.2% |
| 西南 ⁽⁵⁾ | 481.7 | 20.0% | 571.6 | 21.2% -15.7% |
| 西北 ⁽⁶⁾ | 246.3 | 10.2% | 266.2 | 9.9% -7.5% |
| 其他 ⁽⁷⁾ | — | — | 7.0 | 0.3% -100.0% |
| 總數 | 2,411.6 | 100.0% | 2,689.1 | 100.0% -10.3% |

(1) 華北包括北京、河北、山西、天津和內蒙古。

(2) 東北包括黑龍江、吉林和遼寧。

(3) 華東包括江蘇、浙江、上海、安徽、福建、山東和江西。

(4) 中南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廣東、廣西和海南。

(5) 西南包括重慶、四川、貴州、雲南和西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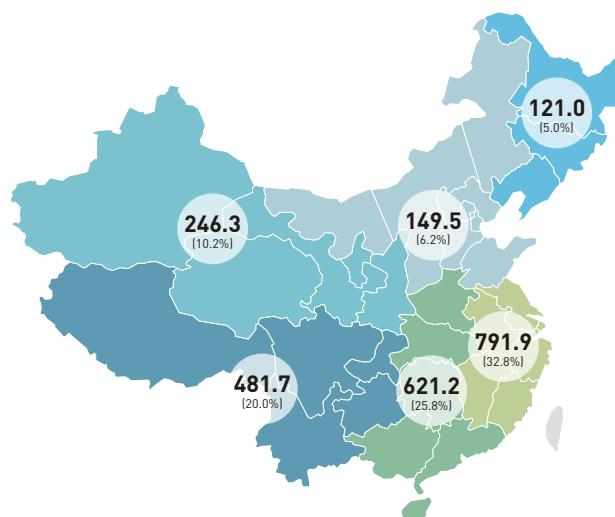
(6) 西北包括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和新疆。

(7) 其他為集團香港子公司的貿易業務銷售。

二零一六年

按區域劃分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佔收入%）

| | | |
|----|--------------|---------|
| 華東 | 791.9 | (32.8%) |
| 中南 | 621.2 | (25.8%) |
| 西南 | 481.7 | (20.0%) |
| 西北 | 246.3 | (10.2%) |
| 華北 | 149.5 | (6.2%) |
| 東北 | 121.0 | (5.0%) |
| 其他 | 0.0 | (0.0%) |



二零一五年

按區域劃分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佔收入%）

| | | |
|-------|----|---------|
| 865.3 | 華東 | (32.2%) |
| 669.1 | 中南 | (24.9%) |
| 571.6 | 西南 | (21.2%) |
| 266.2 | 西北 | (9.9%) |
| 156.3 | 華北 | (5.8%) |
| 153.6 | 東北 | (5.7%) |
| 7.0 | 其他 | (0.3%)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率為41.3%，下跌1.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集團貫切執行「提質不提價」的策略，產品定價更具競爭力，以及於下半年調低了給予部分「LILANZ」分銷商的供貨價，以支持「LILANZ」開拓一、二線市場。

銷售成本下跌8.4%至人民幣1,415.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46.2百萬元），自產成本（包括分包費用）佔總銷售成本上升6.3個百分點至61.8%（二零一五年：55.5%）。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增加人民幣43.3百萬元至人民幣97.6百萬元，主要因年內獲得政府補助收入增加人民幣42.1百萬元。該等政府補助為無條件授予，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下跌11.7%至人民幣252.4百萬元，佔總收入10.5%，較去年減少0.1個百分點。年內廣告開支及裝修補貼減少人民幣30.8百萬元至人民幣192.5百萬元，佔總收入8.0%，減少0.3個百分點。年內的裝修補貼費用為「LILANZ」新店的裝修，老店的維修保養費，以及在下半年整改以清理庫存的店舖。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71.3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61.8百萬元，佔總收入7.1%（二零一五年：4.1%）。二零一六年的費用包括額外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人民幣70.6百萬元，集團除了按照既定政策為逾期應收貿易賬款作悉數撥備，更已就「L2」因為二零一七年秋季開始停止業務而有可能產生呆賬的應收貿易賬款計提撥備。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下降16.5%至人民幣663.4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減少、毛利率下降以及為將停止「L2」業務計提撥備所致。經營利潤率下降2.0個百分點至27.5%。

融資收入淨額

年內融資收入淨額為人民幣83.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0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集團附屬公司就對沖其非功能貨幣存款及貸款所簽訂的遠期匯兌合約在年內產生匯兌收益人民幣39.7百萬元，抵銷了年內匯兌虧損人民幣5.4百萬元，以及利息收入因平均利率下降而減少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淨利潤

淨利潤為人民幣 539.9 百萬元，減少 13.6%。淨利潤率為 22.4%，減少 0.8 個百分點。主品牌「LILANZ」錄得淨利潤人民幣 600.5 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673.7 百萬元)，同比減少 10.9%；副品牌「L2」計提就將停止業務的撥備後，淨虧損為人民幣 49.6 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淨利潤人民幣 10.8 百萬元)。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人民幣 44.66 分，下降 13.8%。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6 港仙 (二零一五年：17 港仙) 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 港仙 (二零一五年：7 港仙)，合共派息總額約 266.0 百萬港元 (約相等於人民幣 239.3 百萬元)。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或前後以現金支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年內各區店舖的數量變動如下：

| 區域 | 店舖數量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 年內開店 | 年內關店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華北 | 285 | 39 | 84 | 240 |
| 東北 | 302 | 19 | 74 | 247 |
| 華東 | 805 | 83 | 221 | 667 |
| 中南 | 726 | 68 | 157 | 637 |
| 西南 | 588 | 45 | 109 | 524 |
| 西北 | 279 | 19 | 38 | 260 |
| | 2,985 | 273 | 683 | 2,575 |

業務回顧

零售及分銷網絡

集團繼續有效管理零售及分銷網絡，提升集團整體競爭力。集團於年內對開店態度審慎，並務實地支持分銷商優化零售店網絡，重點提升店舖效益。同時，集團繼續因應消費模式的轉變，在省會和地級市的購物商場開店，於二零一六年底，數目已超過 100 家，銷售表現合符預期。同時，集團看好一、二線市場休閒時尚服飾的發展空間，於二零一年下半年試點在北京、上海及天津等地開設休閒時尚系列專門店，銷售令人鼓舞。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店舖數量共 2,575 家。「LILANZ」品牌的零售店數目淨減少 260 家至 2,400 家，主要是因應實際經營狀況關閉低效店舖以及百貨商場店中店數目減少所致。「L2」品牌的零售店數目淨減少 150 家至 175 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銷售渠道管理

集團採用分銷模式，通過分銷商及其二級分銷商經營的零售店把集團的產品售予終端消費者。因此，有效的銷售渠道管理將有利品牌形象的建立以及服務質素的提升，從而增進銷售及降低渠道存貨風險。集團與分銷商的關係穩定，所有「LILANZ」的分銷商與集團都有超過十年的業務關係。

按經營權及渠道分類店舖數量如下：

| | LILANZ | | L2 | |
|----------------|-------------------|-------------------|-------------------|-------------------|
|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按經營權分類： | | | | |
| 自營店 | 2 | 2 | 0 | 0 |
| 由一級分銷商經營 | 916 | 994 | 121 | 216 |
| 由二級分銷商經營 | 1,482 | 1,664 | 54 | 109 |
| | 2,400 | 2,660 | 175 | 325 |
| 按渠道分類： | | | | |
| 街邊店和購物商場店 | 2,029 | 2,186 | 79 | 250 |
| 百貨公司店中店 | 371 | 474 | 96 | 75 |
| | 2,400 | 2,660 | 175 | 325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維持有兩家自營「LILANZ」旗艦店，而 80 個分銷商及 999 個二級分銷商分別經營其他 916 家及 1,482 家「LILANZ」零售店；「L2」的 25 個分銷商及 52 個二級分銷商則分別經營零售店 121 家及 54 家。

「LILANZ」共 2,400 家零售店，總店舖面積約為 289,800 平方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2,500 平方米），減少 4.2%。「L2」有 175 家店，總店舖面積約為 20,800 平方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200 平方米），減少 42.5%。

集團繼續為分銷商之管理團隊提供培訓。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份為二級分銷商提供的培訓，內容涵蓋團隊的組建、訂貨的思路與方法、整改及開業活動的推廣、以及店舖精細化管理。同時，集團繼續通過接連所有獨立店舖的 ERP 系統監控渠道庫存，鼓勵每個分銷商按其庫存狀況和銷售預測訂貨，並繼續在店舖裝修整改前開設特賣場，以及在百貨店開設臨時攤位等進行促銷，以清理庫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電子渠道發展

集團注重電子渠道作為傳統銷售渠道以外的重要發展平台，並計劃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建立網上銷售的獨立團隊，部署更積極開拓網上銷售業務。

目前，集團繼續以「天貓」作為主要網上銷售渠道，銷售旗下「LILANZ」及「L2」品牌的產品，除了非常季產品外，產品和價格與實體零售店一致。另外，集團去年開始開發微信平台的運用，並已在年內推出通過微信平台操作的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及VIP客戶通過微信平台選購當地店舖的產品後直送到家的服務。

產品設計及開發

集團認為要在中國男裝行業中取勝，產品設計和開發十分重要。因此，集團繼續加強設計團隊和提高產品的原創性，提升產品之個性化設計，增強產品與競爭對手的差異性。集團在執行「提質不提價」的同時，亦專注做好成本控制，提高性價比。集團二零一六年的產品中，原創的比例接近 65%，其中，應用由集團開發的獨有面料的產品比例約佔 30%。中長線而言，集團希望將原創產品的佔比提升至 70%，而應用由集團開發的獨有面料的佔比目標是 50%。

在設計上，主品牌「LILANZ」的國際與本地研發團隊合作無間，品牌的形象更趨國際化，產品與競爭對手的差異化明顯提升，配件產品組合亦更為豐富。同時，「LILANZ」於年內擴大休閒時尚產品系列，設計繼承

「LILANZ」的簡約時尚風格，迎合一、二線市場對時尚休閒及高性價比服裝的龐大需求，市場反應令人鼓舞。

集團於年內已成立本地的女裝設計團隊，並繼續在秋、冬季推出一小系列的女裝產品在大型店舖銷售，以增加大店的銷售效益。

高端系列的銷售持續上升，銷售佔比從數年前約 5% 增至二零一六年約 13%，在一、二線城市購物商場店舖的銷售佔比增幅尤為顯著。在二零一七年，原來從「LILANZ」調任「L2」的外籍設計師將重新調配專責高端系列的設計，期望能進一步增加高端系列的銷售。

營銷與宣傳

集團的品牌宣傳繼續圍繞門店形象，以提升大店形象作為主要宣傳手段。自二零一五年開始，在一、二線城市新開的大店都採用第六代店面裝修，裝修的用料更高檔，店舖的形象更雅緻，零售面積的利用更有所提高。於二零一年下半年及二零一七年，集團計劃在約共 800 家地段合適的現有專門店推出第六代裝修整改或局部提升，同時利用裝修前進行促銷以清理庫存，於二零一六年底已整改的店合共 350 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為增加宣傳的效益，集團繼續爭取不同投放廣告的機會。二零一六年，集團開始了在動車站投放廣告，亦繼續投放機場廣告牌及路牌廣告，以及在雜誌和報章上以軟性廣告作宣傳。

訂貨會

「LILANZ」的二零一七年春夏季訂貨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份舉行，訂單總金額以及平均單價同比均錄得高單位數的下降。在富挑戰性的環境中，本集團繼續致力維持銷售渠道存貨健康及實施「提質不提價」策略，推動分銷商的同店銷售增長。上述訂單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開始付運。

二零一七年秋季訂貨會剛在三月初完成，由於二零一六年秋冬季控制訂貨量，加上「LILANZ」的零售情況保持優於同業，秋冬季產品渠道庫存回復健康水平，分銷商對集團的產品充滿信心，使訂貨情況改善，集團訂單金額錄得高單位數增長。

總部、生產及供應鏈

集團新總部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動工興建，預計於二零一八年初期落成啟用。有關項目的建築成本開支總預算約為人民幣490.0百萬元，將悉數以集團內部資源支付。年內集團已支付新總部建築成本共人民幣120.2百萬元。

集團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這有利供應鏈管理，使集團能聘用合適的面料供應商及加工廠以在控制成本的同時亦能保持產品的質素。同時，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提升庫存管理電腦系統，以更有效管理存貨。集團貫徹其「提質不提價」的策略，降低代工(OEM)採購比例及提高原創產品比例之同時，增強產品的性價比，與消費者分享整合供應鏈所帶來的成果。

獎項

「LILANZ」品牌於年內獲得多個獎項。「LILANZ」於二零一年上半年獲得「二零一五年中國連鎖品牌最具成長潛力50強」，獎項由中國品牌發展公益基金及中國品牌連鎖發展大會組委會選出。於十二月份，「LILANZ」被「中誠信品牌實驗室」根據CNISA10000：2005全球品牌價值驗證標準評選為「中國品牌500強」之一。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LILANZ」獲頒「中國男裝行業最具國際競爭力民族品牌」。獎項由企業觀察報社、中國中小企業協會網商分會、中央電視台所屬中央新聞紀錄電影製片廠《領導者說》欄目(CCTV-證券資訊頻道播出平台)、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行業發展研究所等有關單位聯合舉辦第二屆「中國經濟新模式創新與發展峰會」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016「中國行業領先品牌」電視盛典中獲頒發，而集團亦被評為「中國上市公司最具價值品牌100強」。

前景

隨着美國新任總統就職，英國脫歐程序將要啟動，加上歐洲國家進入大選年，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朗，國際資金流向亦難以預測。在此形勢下，中國經濟下行風險增加，轉型難度加大。人民幣隨外匯市場波動，亦對中國經濟造成一定的影響，消費市道前景不能太過樂觀。

中國男裝行業氣氛沒有明顯復蘇，預期二零一七年行業整合仍然會持續。管理層相信，企業的創新能力以及產品的性價比將決定品牌應對這種經營環境的能力，集團有信心能持續實現優於同業的成績。

中國利郎貫徹「提質不提價」策略，繼續在設計、產品工藝和用料方面下功夫，務求進一步提升原創產品的比例、產品的性價比、以及產品和品牌的競爭力。集團計劃利用目前的競爭優勢，一方面鞏固在三、四線城市的現有市場，另一方面於二零一七年加快在一、二線城市的佈局，務求提升整體銷售。鑑於在幾個一、二線城市試點推出的「LILANZ」休閒時尚系列專門店銷售表現令人滿意，集團亦計劃增加該系列的產品設計及市場拓展

投入，並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在上海建立獨立的休閒時尚產品系列設計及營運中心，以做到貼近市場，更好推動休閒時尚產品系列的全面發展，並有效地搶佔市場。

集團將會維持審慎的開店計劃，期望通過提升產品力、更有效的渠道管理及優化店舖網絡，使零售門店能繼續錄得同店銷售增長。主品牌「LILANZ」目標是保持目前的店舖數目，又會繼續優化店舖網絡，關閉低效店舖的同時，亦會透過一級分銷商在合適地段開店，尤其是增加在省會和地級市購物商場開店。至於將在二零一七年秋季開始停止業務的「L2」，目前的零售門店在二零一七年春夏季結束後，將按清庫存的進度及經營情況逐步結束。

二零一七年秋季訂貨會剛於三月初完成，由於二零一六年秋冬季控制訂貨量，加上「LILANZ」的零售情況保持優於同業，秋冬季產品渠道庫存回復健康水平，分銷商對集團的產品充滿信心，使訂貨情況改善，集團訂單金額錄得高單位數增長。

長遠發展方面，中國利郎將朝着多品牌策略發展，並積極提高產品競爭力和性價比，進一步鞏固在男裝行業的領導地位，實現可持續的長期增長，回饋股東、員工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
|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 445.6 | 668.7 |
| 資本開支 | (144.5) | (34.4) |
| 自由現金流入 | 301.1 | 634.3 |
|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 2,671.5 | 3,245.6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主要以人民幣 (78.5%) 及港元 (21.3%) 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 1,613.7 百萬元（存放於銀行而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總額人民幣 568.9 百萬元及已抵押存款總額人民幣 488.9 百萬元，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被視為投資活動），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人民幣 2,161.7 百萬元減少人民幣 548.0 百萬元，主要歸因於：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 445.6 百萬元，去年則為人民幣 668.7 百萬元，金額減少主要由於年內經營利潤下跌人民幣 130.7 百萬元，以及較高的已付所得稅及股息扣繳稅總額人民幣 227.6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56.9 百萬元）。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 34.2 百萬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總額人民幣 144.5 百萬元，以及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 538.9 百萬元，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 573.9 百萬元，以及利息收入人民幣 74.7 百萬元。年內，就新總部建設支付人民幣 120.2 百萬元。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 962.3 百萬元，主要為支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 243.7 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合共人民幣 187.4 百萬元，以及償還銀行貸款淨額人民幣 510.5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貸款合共人民幣 493.5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1,004.0 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狀況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
|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 2,671.5 | 3,245.6 |
| 減：銀行貸款 | (493.5) | (1,004.0) |
| 現金淨額 | 2,178.0 | 2,241.6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全部以港元計值，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及須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全部銀行貸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

貿易營運資金比率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六年 天 | 二零一五年 天 |
|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 76 | 64 |
|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 92 | 79 |
|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 89 | 72 |

存貨週轉天數

本集團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為 76 天，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 64 天。

總存貨結餘增加人民幣 2.9 百萬元至人民幣 294.4 百萬元。由於二零一七年春夏季產品銷售訂單呈現高單位數百分比下跌，「LILANZ」的存貨結餘減少人民幣 11.8 百萬元至人民幣 257.5 百萬元。製成品存貨大部分為已於一月交貨的二零一六年冬季餘下產品及二零一七年春夏季產品。

「L2」的存貨結餘增加人民幣 14.7 百萬元至人民幣 36.9 百萬元，為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春夏季產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按照其撥備政策，對超過一年的存貨作全額撥備。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為 92 天，而二零一五年則為 79 天，較本年度中期的 103 天有所改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總額按年減少 11.8% 至人民幣 667.7 百萬元。

「LILANZ」的結餘減少 5.6% 至人民幣 638.0 百萬元，部分反映了冬季產品銷售按年下跌。如過往年度一樣，集團延長部分分銷商賬期以鼓勵其於購物商場開設大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應收貿易賬款合共人民幣 9.2 百萬元已作全額撥備。

「L2」方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撥備合共人民幣 71.5 百萬元，這包括逾期結餘及將於二零一七年春夏系列後終止業務而可能產生的估計呆賬，撥備後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淨額為人民幣 29.7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本集團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為89天，而二零一五年則為72天。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結餘與去年水平相若。

資產抵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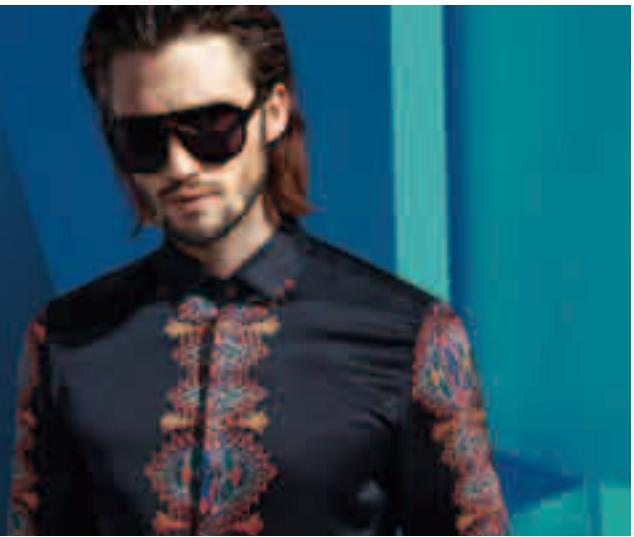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人民幣488.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53.9百萬元)的若干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後獲解除抵押。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年內，本公司根據本年報第32至42頁所載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段所述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就本集團所面臨的已識別的風險作出檢討、評估及控制。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 |
|------|---|
| 策略風險 | (i) 經濟及消費放緩 (ii) 市場競爭惡化 |
| 經營風險 | (i) 未能有效管理分銷商零售業務 (ii) 對時裝流行趨勢或消費者需求變動判斷錯誤或未能及時應對該等變動 (iii) 品牌推廣活動低效或未能成功維持及提升品牌，尤其是在本集團計劃進行擴充的一、二線城市 |
| 財務風險 | (i) 分銷商信用風險 (ii) 新總部建設預算超支 |
| 災害風險 | (i) 業務易受極端或不合時宜的天氣狀況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其納入日常運作。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詳情概述於本年報第22至31頁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繼續審慎監控財務風險。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本公司財務報表因匯報和編製綜合賬目而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獨立儲備。由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於營運上的匯率風險輕微。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用金融工具對沖相關附屬公司以非功能貨幣計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的貨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960名員工，年內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56.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9.0百萬元)。有關本集團人力資源政策的詳情概述於本年報第22至31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此外，若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的資格。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其納入日常運作，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以及其他相關法規。由於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生產及銷售服裝產品，經營活動並無產生嚴重環境污染排放物或廢棄物。

本報告涵蓋集團在福建省晉江市的總部（『總部』）以及集團主品牌「LILANZ」在福建省五里工業園的生產設施（『五里廠房』），總部主要由主品牌「LILANZ」使用，包括辦公樓、面料測試中心、樣板及小批量產品製作中心、「LILANZ」旗艦店、員工宿舍（包括食堂、咖啡室及健身房）、以及一年三次的訂貨會場地。

層面 A1：排放物

集團已制定生產廠房管理手冊，規定合法排放污水、提高鍋爐燒煤效率以減低廢氣排放、以及減低在生產過程中產生無害廢物等操作措施。

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有限的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集團並無自設車隊，原材料及產品的運輸均採用外包形式，由第三方運輸服務供應商提供。而總部及五里廠房的用電均由水力發電廠供應，水電的產生是利用水的勢能轉化，而不需要消耗任何化石燃料，因此，水電被廣泛認同為不產生溫室氣體（如二氧化碳(CO₂)和甲烷(CH₄)）排放的清潔能源。集團的用煤只限於五里廠房的鍋爐燒水以提供蒸汽整燙衣服，為降低硫的排放，集團定期維修保養鍋爐，確保鍋爐正常運作，並採用低硫煤，及為鍋爐安裝了脫硫裝置。集團每年安排第三方專業機構進行鍋爐廢氣檢測，以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規則的要求。

集團的經營活動並無產生有害廢物，五里廠房採取以下措施減低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廢物：

- 1) 煤渣：採用頂級煤，減低煤渣的產生。
- 2) 邊角料：採用以下措施，增加面料的使用比例，控制成本，同時亦減低邊角料廢物：
 - a) 視乎各種面料的損耗度及產品的設計，使用電腦排版，嚴格控制面料的最低使用量；
 - b) 提供培訓以提升工人的技能，並利用模具來提升縫製的準確性，減少面料浪費；及
 - c) 優化生產設備，在過去兩年添置多部自動裁床機，提升面料剪裁的準確性，並定期維修保養生產機器設備，避免因設備老化或故障而造成面料的浪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集團定期出售煤渣以供循環再造其他物料，邊角料亦定期交給回收商循環再造各種產品（如手套）。

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少量工業污水，並通過已加裝過濾裝置的市政管道排放，確保不會對周邊環境造成重大影響。

按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的關鍵績效指標，本集團在廢氣、溫室氣體及廢棄物產生方面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概覽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鍋爐總廢氣（顆粒物、氮氧化物及二氧化硫）排放量（注1）為11.08公噸（2015年：11.19公噸），按五里廠房全年生產總成本（注2）密度為0.03千克／人民幣千元（2015年：0.03千克／人民幣千元），數據與2015年相比並無大變動。 |
|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 見上文，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有限的溫室氣體排放。 |
|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 集團經營活動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 |
|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按五里廠房全年生產總成本（注2）） | 煤渣150.00公噸（2015年：160.00公噸）；密度為0.45千克／人民幣千元（2015年：0.48千克／人民幣千元）。集團採用頂級煤，以減少煤渣的產生。 |
| A1.5 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 邊角料267.75公噸（2015年：182.76公噸）；密度為0.80千克／人民幣千元（2015年：0.55千克／人民幣千元）。密度上升，除了因為2016年生產量有高單位數上升，更因為2016年的數字含部分2015年產生的邊角料。 |
| | 集團定期維修保養鍋爐，確保鍋爐正常運作，並採用低硫煤，及為鍋爐安裝了脫硫裝置，降低硫的排放。鍋爐廢氣的排放符合相關法律及規則要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關鍵績效指標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A1.6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 <p>集團的生產過程中並無產生有害廢物。</p> <p>無害廢物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團採用頂級煤，減低煤渣的產生；所產生的煤渣則定期出售予回收商。 (2) 集團通過提升生產設備、利用電腦排版和工人的培訓，嚴格控制面料的使用量，減低邊角料的產生。所產生的邊角料定期交給回收商循環再造各種產品。 |

注1：按照鍋爐平均每年運作2,200小時計算。

注2：五里廠房全年生產總成本等於主品牌「LILANZ」的總銷售成本扣除OEM採購成本、分包生產之成本及銷售稅附加。

層面A2：資源使用

集團遵守「5S管理制度」並要求所有員工節約用水用電，通過在辦公區域及廠房張貼標語，提高員工節能減排的意識。用電方面，自二零一五年底，總部及五里廠房均已改用LED燈照明，五里廠房在中午休息及下班後，保安員負責檢查所有生產設備以及電燈關閉。用煤方面，集團定期對鍋爐進行維修保養，以減少因設備老化或故障而可能造成之資源浪費。生產用水方面，五里廠房通過使用回流管道循環使用鍋爐水，以提高水資源的使用效益。

產品原材料方面，集團嚴格控制原材料的使用，並通過提升生產設備、利用電腦排版和員工培訓，根據每個訂單的要求控制面料用量，減少浪費。在產品包裝物應用方面，集團不會過度包裝產品，適當平衡成本控制、產品保護以及消費者的需求，採用較環保的紙袋為購物袋，而部分產品因應防汙、防塵或防潮的需要亦以塑料袋、無紡袋或紙盒作獨立包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五里廠房在過去兩年資源使用情況如下：

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
| 電 | 用量 | 2,181,000 度 | 2,041,000 度 |
| | 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 生產總成本（注1）） | 6.50 度／人民幣千元 | 6.13 度／人民幣千元 |
| 煤 | 用量 | 968.94 公噸 | 1,038.12 公噸 |
| | 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 生產總成本（注1）） | 2.89 千克／人民幣千元 | 3.12 千克／人民幣千元 |
| 水 | 用量 | 69,000 立方米 | 43,000 立方米 |
| | 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 生產總成本（注1）） | 0.21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 | 0.13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 |
| 包裝物（注2） | 採購（重量） | 1,263.16 公噸 | 1,296.98 公噸 |
| | 密度（按主品牌「LILANZ」 全年銷售） | 0.56 千克／人民幣千元 | 0.53 千克／人民幣千元 |

注1： 五里廠房全年生產總成本等於主品牌「LILANZ」的總銷售成本扣除OEM採購成本、分包生產之成本及銷售稅附加。

注2： 包括購物紙袋，以及五里廠房生產的部分產品個別包裝用的塑料袋及無紡袋，不包括OEM採購供應商提供的個別產品包裝物。

五里廠房的用電用煤以及用水量因應不同產品、應用面料、製造程序以及天氣溫度而有所差別。包裝物採購重量按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計算密度增加，主要反映產品平均單價下跌，零售量同比增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總部在過去兩年資源使用情況如下：

| | | 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 電 | 用量 | 4,922,000 度 | 4,228,000 度 |
| | 密度（按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 | 2.20 度／人民幣千元 | 1.73 度／人民幣千元 |
| 水 | 用量 | 64,000 立方米 | 43,000 立方米 |
| | 密度（按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 | 0.03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 | 0.02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 |

總部主要由主品牌「LILANZ」使用，包括辦公樓、面料測試中心、樣板及小批量產品製作中心、「LILANZ」旗艦店、員工宿舍（包括食堂、咖啡室及健身房）、以及一年三次的訂貨會場地。水、電用量因應不同天氣、不同面料測試應用、樣板製作中心不同生產機器（包括二零一六年添置的繡花機及印花機）的應用密度而有所差異。集團在二零一六年八月開始把面料測試中心及樣板製作中心用電以獨立電錶核算，以更好管理用電。

按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的關鍵績效指標，本集團在資源使用方面的可持續發展的表現概覽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A2.1 用電量及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生產總成本或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 | 7,103,000 度（2015 年：6,269,000 度）；密度為 8.70 度／人民幣千元（2015 年：7.86 度／人民幣千元），密度增加，反映生產量有高單位數的上升，以及設於總部的樣板製作中心新增設的繡花機及印花機的用電。此外，氣溫上升亦增加空調用電，根據統計數字，2016 年全國平均氣溫較常年高出 0.81°C。 |
| 用煤量及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生產總成本） | 968.94 公噸（2015 年：1,038.12 公噸）；密度為 2.89 千克／人民幣千元（2015 年：3.12 千克／人民幣千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關鍵績效指標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A2.2 用水量及密度（按全年五里廠房生產總成本或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 | 133,000 立方米（2015年：86,000 立方米）；密度為 0.24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2015年：0.15 立方米／人民幣千元）。 |
| A2.3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 集團遵守「5S 管理制度」，要求所有員工節約用電用水。自二零一五年底，總部及五里廠房均已改用 LED 照明，五里廠房在中午休息及下班後，保安員負責檢查所有生產設備以及電燈關閉。用煤方面，集團定期對鍋爐進行維修保養，以減少因設備老化或故障而可能造成的資源浪費。 |
| A2.4 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 五里廠房的用煤用電量因應不同產品、應用面料、製造程序以及天氣溫度而有所差別，而總部的用電量因應不同天氣、不同面料測試應用、不同生產機器（包括二零一六年添置的繡花機及印花機）的應用密度而有所差別。 五里廠房通過使用回流管道循環使用鍋爐水，以提高水資源的使用效益。 已提醒員工節約用水。 |
|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及密度（按主品牌「LILANZ」全年銷售） | 1,263.16 公噸（2015年：1,296.98 公噸）；密度 0.56 千克／人民幣千元（2015年：0.53 千克／人民幣千元）。 包裝材料採購重量密度增加，主要反映產品平均單價下跌，零售量同比增加。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集團的經營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並無直接產生重大影響。

在天然資源使用控制方面，五里廠房通過使用回流管道循環使用鍋爐水，以提高水資源的使用效益。此外，本集團提倡無紙化辦公，通過使用ERP系統、OA系統以及手機應收程序等減少紙張使用。

在產品用料控制方面，五里廠房採用以下措施，增加面料的使用比例，減少浪費：

- 1) 視乎各種面料的損耗度及產品的設計，使用電腦排版，嚴格控制面料的最低使用量；
- 2) 提供培訓以提升工人的技能，並利用模具來提升縫製的準確性，減少面料浪費；及
- 3) 優化生產設備，在過去兩年添置多部自動裁床機，提升面料剪裁的準確性，並定期維修保養生產機器設備，避免因設備老化或故障而造成面料的浪費。

此外，集團在二零一五年開始部分產品選用較環保的竹鈎維作面料，唯目前該類產品因市場需求不大，佔總銷售量較低。

(B) 社會

層面B1：雇傭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員工1,960人。

集團秉持用人唯才的原則，每年從大學與技術學院招募人才作為管理培訓生，並確保每位員工在合適的崗位上得到公平的待遇及發展機會，不分年齡或性別。

集團亦非常注重員工的權利及待遇，並根據市場薪酬、職責、工作難度和本集團表現等因素，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承諾準時支付足額工資予員工，並按照當地標準為員工繳納社保。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表揚及獎勵員工對集團成長與發展作出貢獻。此外，員工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享有產假、婚假等，並有權申請其他事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集團關注員工的健康、工作環境及安全。總部及五里廠房園區綠化環境優美，提供舒適的工作環境予員工，五里廠房設有籃球場，總部則設有健身樓層，供員工使用。集團在二零一六年中在福建省晉江市的八仙山公園舉辦了「健康跑」活動，有多位董事及員工參與，活動目的在於強身健體的同時，更倡導腳踏實地、拼搏進取的精神。



在五里廠房、總部的面料測試中心以及樣板製作中心，除了縫紉機，其他電動或發熱生產設備均設有防護設施，保障員工在操作設備時的安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並沒發生嚴重的員工傷亡意外。

層面 B3：員工發展及培訓

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為員工提供職前及持續培訓與發展機會。培訓課程包括生產工藝、研發、客戶服務、質量監控、訂貨會規劃、工作操守及其他與行業相關的領域。集團為進一步提升設計及工藝技術的能力，於二零一五年底開始與江南大學、福建師範大學網絡與繼續教育學院以及兩家專業教育培訓公司合作，通過網絡教育平台，為超過一百個設計部及工藝技術部的員工提供為期兩年半至五年、國家認可的遠程教育文憑課程，所有費用由集團支付。

集團每年亦為分銷商的管理人員提供培訓，培訓內容包括零售服務、零售數據管理、市場開拓、訂貨技巧等零售管理相關的領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B4：勞工準則

集團不會聘請 16 歲以下的人士擔任任何職位。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 300 多家外包生產供應商、原材料供應商及分包加工供應商，其中中國境外供應商佔約 30 家。

在挑選供應商方面，集團除了成本的考慮，更注重供應商的合規經營，並在與供應商業務開始前及每年一至兩次實地考察，確保供應商工人穩定，沒有聘用童工等，而所有重大原材料供應商均必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已取得 ISO14000 環境管理認證的獲優先選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佔 50% 原材料總採購的供應商已取得 ISO14000 認證。

層面 B6：產品責任

集團在過去幾年一直執行『提質不提價』的策略，在設計、產品工藝和用料方面下功夫，務求進一步提升原創產品的比例、產品的性價比、以及產品和品牌的競爭力。

在產品用料方面，集團擁有國家認可的面料測試中心，利用先進的機器對面料的化學成分（甲醇，偶氮等）、光汗色牢度、起毛起球、縮水度等進行檢測，確保各方面都能符合國家以及集團的標準。自產、OEM 採購及外包加工的產品所用的所有面料都必需通過檢測才可以應用於產品上。此外，集團在產品質量控制方面要求嚴謹，不論是在五里廠房、外包生產供應商或分包加工供應商生產，產品在包裝發貨前都必需通過集團質控的檢驗。

所有產品的標簽都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的規定，列明產品面料的纖維成分以及洗滌方法等資料，國家及企業的產品執行標準。品牌及產品的宣傳廣告都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廣告法》的規定執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並無接獲監管部門或消費者有關產品安全的投訴，亦無因產品安全與健康理由回收任何產品。

集團偶然在批發市場或網上發現假冒「LILANZ」商標的產品出售，一經發現，集團會向有關當局舉報。

集團重視客戶的私隱，各分銷商零售數據庫中 VIP 客戶的資料，只用於集團產品的銷售推廣，並只授權集團相關人員查閱及有關店鋪存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層面 B7：反貪污

集團致力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嚴禁員工貪污舞弊行為，並制定反舞弊投訴管理辦法防範舞弊行為，降低營運風險，維護集團合法權益。所有涉嫌貪污、舞弊的投訴可以通過特定渠道（包括電郵、電話及郵箱）實名或匿名舉報，並由集團副董事長帶領公司法務部及內審部門作出調查處理。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概無涉及任何貪污舞弊的訴訟案件，亦無收到任何員工涉嫌貪污舞弊的投訴。

層面 B8：社區投資

集團關注社區的需要，每年都按照集團所能承擔的對教育或慈善團體作出捐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捐贈人民幣 6.2 百萬元給當地政府承認的慈善總會，用於老人及學校福利。

集團亦鼓勵員工參與慈善工作，幫助社會貧困及有需要人士。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組織員工參與以下慈善愛心活動：

- (1) 晉江市的義務捐血活動；及
- (2) 韻應晉江市政府發起的慈善活動，在總部設立「利郎愛心牆」收集中心收集員工有用並八成以上新的衣物以捐贈給有需要的人士，員工反應熱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矢志秉持法定及監管的企業管治標準，並堅守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誠信度的企業管治原則。本公司定期並按需要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以確保有關政策及慣例為適當並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包括新守則條文）。

(A)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治工作，並管理股東所委託的資產。董事明白彼等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的責任，並勤勉盡職，為本公司達到理想業績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董事會現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王冬星先生（主席）

王良星先生

王聰星先生

蔡榮華先生

胡誠初先生

潘榮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鴻德博士

聶星先生

賴世賢先生

彼等的個人履歷及（倘適用）彼等之間的親屬關係載於本年報第43至4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識別董事角色及職能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的董事清單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和管理目標、監督其管理及評估管理策略的成效。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授權予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負責，而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彼等獲授的職能及權力，以確保授權仍然適合。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負責處理包括影響本集團整體策略、預算及計劃、刊發財務報表、股息政策、委任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及主要投資等事項。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與法律法規遵守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以確保符合要求。

各董事會成員可分別獨立接觸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董事會成員亦可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協助有關董事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於二零一六年，概無徵詢有關意見。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的董事或其他職務。有關利益申報每年及於需要時更新。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於二零一六年，概無根據保單提出申索。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全體成員及各董事履行其職務。此外，於董事會會議期間，董事會獲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全體董事亦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培養及重溫本身的知識及技能。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的培訓簡列如下：

| 董事 |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
|---------|------------|
| 執行董事 | |
| 王冬星先生 | A |
| 王良星先生 | A |
| 王聰星先生 | C |
| 蔡榮華先生 | A |
| 胡誠初先生 | A |
| 潘榮彬先生 | A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呂鴻德博士 | B |
| 聶星先生 | A |
| 賴世賢先生 | A |

附註：

- A：出席有關業務管理的課程／研討會
B：出席有關更新監管規定的研討會
C：閱覽有關業務管理的研討會資料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王冬星先生負責董事會整體管理及領導，並確保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彼亦負責確保全體董事就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適時獲得充足的資料及適當簡報。

行政總裁王良星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的日常運作。

本公司一直清楚區分此等角色以確保較好的制衡作用，從而達至更佳的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各方面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是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均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委員會

就本公司特定事務及為協助執行董事會的職務，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由董事會指派特定角色及職責，以及就其討論的事項及結果向董事會匯報。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各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包括於需要時取得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i)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聶星先生、呂鴻德博士及賴世賢先生組成。聶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在財務策劃及分析、管理、投資及企業融資方面的專業知識有助其領導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年報。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內部監控檢查的發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以及外聘核數師就審核／審閱過程中的主要發現而編製的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ii)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賴世賢先生及聶星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王聰星先生組成。由於陳天堆先生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賴世賢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取代陳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架構及政策以及個別薪酬組合，及就制定此等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董事概無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

本公司對薪酬政策的目標是根據業務所需及行業慣例，確保薪酬待遇公平及具競爭力。本公司因應市場水平、各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難度及本集團表現等因素，釐定向董事會成員支付的薪酬及袍金水平。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就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花紅（如有）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調整（如有）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列於財務報表附註8至10。

(iii)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王冬星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鴻德博士及聶星先生組成。王冬星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由於陳天堆先生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聶星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取代陳先生。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因應本公司業務的需要而具備適當的經驗、技能及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可帶來裨益。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委任董事會成員時，會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及就有關人選可否補足及提升董事會整體技能及經驗作出考慮，並充分顧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對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於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下，不時審訂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合，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適當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的人士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將適時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制定可計量目標。提名委員會亦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當合資格人士加入董事會，並監察董事繼任安排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須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董事。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時的規模及組成將足夠應付本公司業務需要。

(iv)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王冬星先生、王聰星先生及潘榮彬先生組成。王冬星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檢討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以及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並評估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將予採取的相關監控措施。已識別的本集團的主要風險載於本年報第8至2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定期每季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以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提議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審議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涉及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對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包括董事表達的反對意見，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並且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及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會議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會議 | 薪酬委員會 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會議 | 風險管理 委員會會議 | 二零一六年 股東週年大會 |
|--|----------------|-------------|-------------|---------------|-----------------|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 的會議次數 | | | | | |
| | 7 | 2 | 1 | 1 | 1 |
| 執行董事 | | | | | |
| 王冬星先生 | 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 | 1 |
| 王良星先生 | 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王聰星先生 | 7 | 不適用 | 1 | 不適用 | 1 |
| 蔡榮華先生 | 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胡誠初先生 | 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潘榮彬先生 | 4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呂鴻德博士 | 4 | 2 | 不適用 | 1 | 不適用 |
| 陳天堆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退任) | 1 | 不適用 | 1 | 1 | 不適用 |
| 聶星先生 | 4 | 2 | 1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賴世賢先生 | 4 | 2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為補充正式董事會會議，主席曾定期與董事聚會，以便於非正式場合考慮各項事宜。

年內，主席曾在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指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人士均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隔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經作出特定徵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有關規定。

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的職務可能擁有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亦已獲要求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規定。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高玉蘭女士為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且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於本財政年度，高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下相關專業培訓規定。高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3至4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B)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財務報告

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編製本公司賬目，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賬目。本公司已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所作判斷及估計均屬審慎及合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就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可防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i) 企業風險管理（「企業風險管理」）框架

本公司的企業風險管理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管理系統每年進行檢討，以確保其合適性及有效性。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至21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一段。

企業管治報告（續）

(ii) 內部監控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確保資產不會被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風險。自二零一六年中旬起，一名指定員工獲委派進行日常內部監控審查。本集團亦繼續委聘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為內部監控審核顧問，以協助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本集團已根據各業務及監控的風險評估，對不同系統的內部監控（包括主要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有系統地輪流進行審閱檢討。年度審閱範圍已由審核委員會釐定及批准。並無發現重大事項，惟需要改進的地方已予確認。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合理實施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部分。

本公司確認嚴格禁止發佈內幕消息以令任何人士處於特權交易地位，並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於公佈任何內幕消息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須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保持嚴格保密，倘可能合理認為內幕消息出現洩密情況，本公司將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申請暫停其股份買賣。

外聘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費，並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無不利影響。

年內，就向本集團提供法定審核服務（包括中期審閱）應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為人民幣2,650,000元；就非審核服務（關於內部監控審閱檢討及稅務諮詢服務）應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年度費用為人民幣395,000元。

回顧年內，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挑選及委聘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C)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王聰星先生、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除本集團業務外，彼等並無從事任何業務或擁有其中權益而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競爭。為保障本集團免於面對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向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不競爭承諾。

為妥善管理任何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的任何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本公司已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至少每年檢討控股股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 (ii) 本公司將透過年報或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檢討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的事宜的任何決定；
- (iii) 本公司將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不競爭承諾條款如何獲遵守及執行；及
- (iv) 倘任何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董事會審議的任何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的事宜擁有重大權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適當條文，則不可就批准有關事宜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且不會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董事認為，上述企業管治措施足以管理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保障股東（尤其為少數股東）的權益。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年內已遵守不競爭承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一切有關承諾已獲遵守。

(D)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在公平及時的基礎上與股東及投資界有效溝通是必需的。本公司通過路演、一對一會議、電話會議及投資者會議的方式，與研究分析師及機構投資者進行持續對話，致使彼等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

股東權利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透過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作出建議，或將有關建議的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註冊辦事處，現時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4樓3402室，或電郵至 ir@lilanz.com.hk 以呈交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可酌情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亦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註冊辦事處，現時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4樓3402室，以要求董事就該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將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二十一(21)天內董事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自行召開大會，而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因應要求召開大會而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提出要求的人士彌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概無條文涉及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惟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除外。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其於書面要求提出的任何事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列明有關資料的隨附通函，須於大會舉行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的決定乃採納投票表決方式，以確保每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載於大會舉行前寄予股東的通函，並於大會開始時解釋。投票表決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在本公司網站上公佈。

年內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出席記錄載於上文「會議」一段。

於本財政年度，概無任何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有所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冬星先生，現年 56 歲，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四月成立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且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企劃及企業管理，彼亦負責制訂經營方向、訂立年度計劃及財政預算，以及就本集團的重大投資提出建議予董事會批核。彼已修畢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的企業總裁高級研修班、中山大學嶺南學院舉辦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長江商學院的中國企業 CEO 課程以及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的引領未來 CEO 課程。王先生於中國男裝行業已有逾 25 年的生產及管理經驗。

王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委員、泉州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以及晉江市紡織服裝協會常務副主席，彼亦為民主建國會晉江委員會副主席、晉江市工商聯（總商會）常務委員會委員、以及泉州市 APEC（亞太經合組織）商務旅行卡協會會長。

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的胞兄，以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陳維進先生的姻親兄弟。彼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

王良星先生，現年 54 歲，為本公司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四月成立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且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王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企劃及企業管理，彼亦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發展，以及就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彼已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廈門大學舉辦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長江商學院的中國企業 CEO 課程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全球 CEO 課程。王先生於中國男裝行業已有逾 25 年的生產及管理經驗。

王先生為泉州市企業合同信用管理協會第一屆理事會副主席兼常任理事及中國服裝協會理事。彼獲選為「2005 中國企業商標 50 人」之一，亦獲授「2010 品牌中國年度人物」的榮譽稱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冬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的兄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蔡榮華先生的姻親兄弟。彼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

王聰星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四月成立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且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及資訊科技事務，亦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管理系統，以及監管本集團的年度、季度及每月財務計劃的實施。彼於二零零六年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彼於中國男裝行業已有逾25年的生產及管理經驗。

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冬星先生及王良星先生的兄弟。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銘郎投資有限公司及曉升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股東。

蔡榮華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產品研發事務，亦負責與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進行協商。蔡先生已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及中山大學嶺南學院舉辦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於中國男裝行業已有逾15年的生產及管理經驗。

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良星先生的姻親兄弟。彼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

胡誠初先生，現年7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品牌管理及公共關係事務。胡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八九年完成復旦大學的政工專業專修班（業餘）及行政管理專業專修班（業餘）課程，並已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彼現為泉州職業經理人協會副主席，亦為品牌中國產業聯盟之中國品牌經理人協會常務理事。胡先生獲頒「2007-2008年及2009-2010年中國10大企業營銷策劃人」及「2010中國十大品牌經理人」的榮譽稱號，並獲得「2011年中國廣告主長城獎—人物獎之功勳獎」及「2013中國卓越首席品牌官」榮譽稱號，以及在二零一五年的中國影響力品牌高峰論壇暨CCTV—發現之旅時代影響力電視頒獎典禮上獲頒「中國企業十大品牌營銷策劃人」榮譽稱號。彼獲上海財經大學創業學院委任為創業導師，為期三年，直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五日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續）

胡先生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

潘榮彬先生，現年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潘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擔任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總經理一職前，負責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營銷及分銷營運事務。

潘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潘先生為福建省南平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建陽市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得「福建省泉州市勞動模範」榮譽稱號。彼於中國男裝行業已有逾15年的管理經驗。

潘先生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曉升國際有限公司及銘郎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鴻德博士，現年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加入董事會。呂博士於一九八三年取得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八五年及一九九二年獲頒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商學碩士及博士學位。呂博士為台灣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專長為營銷管理及企業競爭策略。彼亦為新加坡國際管理學院、南洋理工大學EMBA中心及廈門大學EMBA中心等院校的客座教授。

呂博士為三家台灣公司（即股份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的台灣伍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6）、台灣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45）及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另外三家公司（即於聯交所上市的凱普松國際電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9）、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0）及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呂博士亦曾為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台灣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辭任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聶星先生，現年 52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加入董事會。聶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聶先生亦為聯交所上市的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聶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籌劃及分析、管理、投資及企業融資事務的經驗，彼現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賴世賢先生，現年 42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加入董事會。賴先生為聯交所上市的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0）的首席運營官、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主要負責該集團公司的供應鏈及行政管理工作。賴先生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高玉蘭女士，現年 55 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首次加盟本集團，至二零零八年九月離任，並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再次加入本集團。高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管理會計學專業文憑。彼擁有逾 25 年的財務管理及企業財務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工作。高女士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現為聯交所上市的浩沙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美芽女士，現年 40 歲，為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生產管理中心總監。彼於一九九八年於福建省廣播電視大學修畢精細化工課程，及於二零零六年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彼亦修畢廈門大學的項目管理課程以及高級經理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施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八月一日加盟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生產管理中心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章宇峰先生，現年46歲，為本集團的集團戰略發展中心總監。彼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專業貿易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修畢長江商學院一項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核心課程。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七年間，彼於美國莊臣父子公司出任銷售代表及分公司經理、於法國科蒂化妝品集團出任地區經理及中國地區的銷售經理、於德國漢高公司出任全國貿易營銷經理及全國銷售總監、於李寧有限公司出任以主要客戶為目標的部門主管及於彪馬中國出任華東、華中及西部地區的銷售及營銷地區經理。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一月開始擔任集團戰略發展中心總監，之前為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營銷市場中心總監。

莊志函先生，現年47歲，為本集團財務副總監，彼於一九九四年獲得華東工業大學會計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得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專業學位。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彼在夏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面負責該公司財務工作。莊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加盟本集團。

陳維進先生，現年47歲，本集團團體定制部總監。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畢業於漳州師範學院並獲行政管理專業證書，並於二零零六年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自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四年，彼任晉江維信針織廠總經理。自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四年，彼亦於中國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晉江支公司擔任銷售部總經理，彼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在該公司被評為營銷標兵及於二零零二年被評為優秀理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團體定制部經理。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冬星先生的姻親兄弟。

黃明海先生，現年41歲，為本集團主品牌「LILANZ」的財務總監。彼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卓越企業經營管理高級課程研修班、華僑大學成人教育學院的財務管理課程、華僑大學商學院的財務領袖高級研修班課程、及福建農林大學成人教育學院的成人高等教育會計學專業函授課程。彼於一九九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駐於香港，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4樓3402室。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批發品牌男裝及相關配飾。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按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未來可能發展動向，載於本年報第8至2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應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資料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 | 二零一五年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 |
|-----------|--------------------|--------------|--------------------|-------|
| | 銷售 | 採購 | 銷售 | 採購 |
| 最大客戶 | 7.5% | | 7.7% | |
| 五個最大客戶合計 | 16.8% | | 17.6% | |
| 最大供應商 | | 5.0% | | 4.1% |
| 五個最大供應商合計 | | 16.6% | | 14.7% |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東）於年內概無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112頁。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年報第63至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續）

轉撥至儲備

股息派發前年度利潤人民幣 539,864,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625,165,000）已轉撥至儲備。本集團其他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3 港仙（二零一五年：13 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 港仙（二零一五年：6 港仙）。董事現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6 港仙（二零一五年：17 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 港仙（二零一五年：7 港仙）。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 6,236,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7,413,000 元）。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投資物業、無形資產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訂金）的購置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至 16。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a)。年內已就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截至本年報日期的任何時間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指定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的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本財政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冬星先生（主席）

王良星先生

王聰星先生

蔡榮華先生

胡誠初先生

潘榮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鴻德博士

陳天堆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退任）

聶星先生

賴世賢先生

董事的詳細履歷載於年報第 43 至 47 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5(A) 條，王良星先生、呂鴻德博士及聶星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董事會，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於在任期間，呂鴻德博士及聶星先生切實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表現令董事會感到滿意。董事會認為，儘管已服務董事會將近九年，呂博士及聶先生仍保持其獨立性，並相信彼等的寶貴知識及經驗將繼續為董事會、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重要貢獻。

本集團概無與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所置存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股東姓名 |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證券數目及類別 |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
|-------|-------------------------------|---------|----------------------------|------------------|
| 王冬星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22,950,000股股份(L) | 1.898% |
| | 曉升國際有限公司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55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26.289% |
| 王良星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26,031,000股股份(L) | 2.153% |
| |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55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26.289% |
| 王聰星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22,950,000股股份(L) | 1.898% |
| |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55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26.289% |
| 蔡榮華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9,010,000股股份(L) | 0.745% |
| |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8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8.247% |
| 胡誠初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4,500,000股股份(L) | 0.372% |
| |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5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5.155% |
| 潘榮彬先生 | 本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2,830,000股股份(L) | 0.234% |
| | 曉升國際 (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3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L) | 3.093%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英文字母「L」代表董事於本公司或有關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2. 曉升國際由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各自擁有26.289%、蔡榮華先生擁有8.247%、胡誠初先生擁有5.155%、潘榮彬先生擁有3.093%、陳維進先生擁有2.062%、王巧星先生擁有1.031%以及許天民先生、王翠榕女士及王惠榕女士各自擁有0.51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所存置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詳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 股東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證券數目及類別 |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
|----------------------|---------|------------------------|------------------|
| 曉升國際 | 實益擁有人 | 661,500,000股股份(L)(附註2) | 54.72% |
| 銘郎投資有限公司 （「銘郎投資」） | 實益擁有人 | 74,905,000股股份(L)(附註3) | 6.20% |
|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 受控法團權益 | 74,386,000股股份(L)(附註4) | 6.15% |
|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 實益擁有人 | 60,701,000股股份(L)(附註4) | 5.02%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1) 英文字母「L」代表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曉升國際持有；曉升國際則由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各自擁有 26.289%、蔡榮華先生擁有 8.247%、胡誠初先生擁有 5.155%、潘榮彬先生擁有 3.093%、陳維進先生擁有 2.062%、王巧星先生擁有 1.031% 以及許天民先生、王翠榕女士及王惠榕女士各自擁有 0.515%。
- (3) 該等股份由銘郎投資所持有；銘郎投資則由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各自擁有 26.289%、蔡榮華先生擁有 8.247%、胡誠初先生擁有 5.155%、潘榮彬先生擁有 3.093%、陳維進先生擁有 2.062%、王巧星先生擁有 1.031% 以及許天民先生、王翠榕女士及王惠榕女士各自擁有 0.515%。
- (4)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由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控制。惠理高息股票基金的權益包含於惠理集團有限公司的權益內。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無得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記入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披露的年內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須於本報告內予以披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該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詳情載列如下：

與金郎（福建）投資有限公司（「金郎福建」）訂立的租賃協議

金郎福建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上市規則，金郎福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作為承租方）與金郎福建（作為業主）就有關本公司位於福建省晉江市長興路 200 號利郎工業園總樓面面積約 27,757 平方米的總部物業（「該物業」）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年期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租賃協議，本集團應付金郎福建的月租為人民幣 260,000 元（不包括水電費、燃氣費、電話費、物業維修費以及其他與使用該物業有關的費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租賃協議，本集團已付或應付的租金總額為人民幣 3,120,000 元，並無超過該交易的年度上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與金郎福建就租賃該物業訂立新租賃協議。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告披露。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對持續關連交易的意見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交易：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一般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及
- (3) 根據監管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其他鑒證業務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核數師就本集團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基於本公司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已生效且於本年度一直有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及維持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所佔交易、協議或合約權益

除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終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所訂立的重大交易、協議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重大合約

年內，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競爭業務

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王聰星先生、曉升國際及銘郎投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已遵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向本公司出具的不競爭承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所有承諾已獲遵守。

董事會報告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二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向其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由各承授人按象徵式代價1.00港元認購合共9,611,100股本公司股份。行使價為每股3.12港元（相當於首次公開發售價的8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無個別人士限額。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後，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即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起計為期1至5年。

年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 |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於二零一六年 一日一日 | 相關股份數目 行使 | |
| 僱員 | 105,878 | (105,878)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公司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的任何供應商或客戶；(iv)任何為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個人或公司；(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所投資公司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所投資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vi)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在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專業或其他諮詢人或顧問；(vii)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類別參與者；及(viii)由上述第(i)至(vii)項所述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在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將其提前終止的規限下，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起有效十年。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超過此限制而授出購股權，必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續）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予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報告期末及批准本報告當日，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的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可能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就此目的而言，不包括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1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已發行股份的10%以及於報告期末及批准本報告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9.93%。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的30%。

授出人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1天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有關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建議授出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止，惟須受購股權計劃提前終止條文所限。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建議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建議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6.63港元認購合共1,13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及於建議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分別為6.01港元及6.63港元。授出人已於建議日期起計21天內接納建議。

年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 | | | 行使期 | 行使價 |
|----------|----------------|--------------|-------------------|---------|--------------|
| |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 相關股份數目 行使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僱員 | 630,000 | — | (100,000) | 530,000 | 附註 6.63港元 |

附註：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由授出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即建議日期後滿七年當日）行使期屆滿前行使，否則購股權將失效及不可再獲行使。

董事會報告（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批准本報告當日，於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53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4%。

退休計劃

本集團就合資格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省及市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為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退任並符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冬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利郎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第 63 至 111 頁所載中國利郎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任何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要求及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該等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均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收入確認：對分銷商的銷售 | |
|---|--|
|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76頁的會計政策。 | |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
| <p>對分銷商的收入主要由銷售男裝產品（包括上衣、褲類和配件）組成。</p> <p>貴集團每年與各名分銷商訂立框架分銷協議。根據各項協議的條款，當貴集團生產或採購的男裝產品交付至分銷商指定的地點時，男裝產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此時即被認為已轉移至分銷商，而貴集團會於此時確認收入。</p> <p>貴集團於年內舉行若干訂貨會。大部分來自分銷商的訂單均於這些訂貨會上接獲。</p> <p>由於收入為貴集團其中一項主要表現指標，以致存在管理層為了達到特定目標而操縱收入確認時間的內在風險，因此我們已識別分銷商的銷售收入為關鍵審計事項。</p> | <p>我們就評估分銷商的銷售收入確認執行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樣檢查與分銷商訂立的協議，了解銷售交易條款（包括交付條款及任何銷售退回安排），以評估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標準與現行的會計準則要求是否一致； • 將貴集團對分銷商的收入與貴集團舉行的訂貨會上記錄的訂單進行比較； • 抽樣評估財政年度結束前後的特定收入交易是否已於適當的財政期間根據分銷協議所載的銷售條款確認； • 審查於年末後的營業賬簿，以識別是否有發生重大的冲銷應收款項或銷售退貨，並檢查相關支援文件，以評估有關的收入調整是否已於適當的財政期間根據現行的會計準則要求入賬； • 檢查於報告期內與收入相關的手動調整樣本，詢問管理層有關調整的原因，並將調整的詳情與相關支援性文件進行比較。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亦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作出本報告，除此以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將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會在審計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會：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須修訂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中肯呈報的方式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

我們亦向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他們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從與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這些事項所造成的負面後果合理預期將可能超過公眾知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鍾啟明。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3 | 2,411,638 | 2,689,093 |
| 銷售成本 | | (1,415,732) | (1,546,244) |
| 毛利 | | 995,906 | 1,142,849 |
| 其他收入淨額 | 4 | 97,569 | 54,309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252,386) | (285,671) |
| 行政開支 | | (171,287) | (109,506) |
| 其他經營開支 | | (6,449) | (7,838) |
| 經營利潤 | | 663,353 | 794,143 |
| 融資收入淨額 | 5 | 83,423 | 69,441 |
| 除稅前利潤 | 6 | 746,776 | 863,584 |
| 所得稅 | 7(a) | (206,912) | (238,419) |
| 年度利潤 | | 539,864 | 625,165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本公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境外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8,485) | (10,012)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531,379 | 615,153 |
| 每股盈利 | 11 | | |
| 基本（分） | | 44.66 | 51.83 |
| 攤薄（分） | | 44.66 | 51.77 |

第 67 至 111 頁的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就年度利潤應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25(c)。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 394,415 | 276,774 |
| 租賃預付款項 | 13 | 107,533 | 101,145 |
| 投資物業 | 14 | 25,145 | — |
| 無形資產 | 15 | 5,345 | 4,033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訂金 | 16 | 485 | 4,490 |
| 遞延稅項資產 | 23(b) | 20,423 | 25,013 |
| | | 553,346 | 411,455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7 | 294,385 | 291,465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 | 714,429 | 807,149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9 | 488,907 | 1,053,852 |
| 存放於銀行而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20(a) | 568,943 | 30,0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a) | 1,613,658 | 2,161,712 |
| | | 3,680,322 | 4,344,178 |
| 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21 | 493,528 | 1,004,017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 | 514,057 | 603,062 |
| 應付即期稅項 | 23(a) | 165,253 | 198,638 |
| | | 1,172,838 | 1,805,717 |
| 流動資產淨值 | | 2,507,484 | 2,538,461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3,060,830 | 2,949,916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23(b) | 46,868 | 38,718 |
| 應付質保金 | | 2,400 | — |
| | | 49,268 | 38,718 |
| 資產淨值 | | 3,011,562 | 2,911,198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5(a) | 106,467 | 106,458 |
| 儲備 | | 2,905,095 | 2,804,740 |
| 權益總額 | | 3,011,562 | 2,911,198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冬星先生
主席

王良星先生
行政總裁

王聰星先生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 | 股本 (附註 25(a)) | 股份溢價 (附註 25(d)(i)) | 法定儲備 (附註 25(d)(ii)) | 資本儲備 (附註 25(d)(iii)) | 匯兌儲備 (附註 25(d)(iv)) | 保留溢利 | 權益總額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06,049 | 9,756 | 204,590 | 29,646 | (22,827) | 2,370,655 | 2,697,869 |
| 二零一五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 | — | — | 625,165 | 625,165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10,012) | — | (10,012)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10,012) | 625,165 | 615,153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5(a)(i) | 409 | 16,955 | — | (4,611) | — | 12,75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 | 25(d)(iii) | — | — | — | (1,260) | — | (1,260) |
| 已批准上一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 | (222,346) | (222,346) |
|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 | (190,971) | (190,971)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3,227 | — | — | (3,227) |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06,458 | 26,711 | 207,817 | 23,775 | (32,839) | 2,579,276 | 2,911,198 |
| 二零一六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 | — | — | 539,864 | 539,864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8,485) | — | (8,485)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8,485) | 539,864 | 531,379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5(a)(i) | 9 | 385 | — | (97) | — | 29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 | 25(d)(iii) | — | — | — | (223) | — | (223) |
| 已批准上一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 | (243,683) | (243,683) |
|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 | (187,406) | (187,406)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12,354 | — | — | (12,354)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6,467 | 27,096 | 220,171 | 23,455 | (41,324) | 2,675,697 | 3,011,562 |

第 67 至 111 頁的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 | | | |
|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 20(b) | 673,138 | 825,608 |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 | (210,452) | (136,257) |
| 已付中國股息扣繳稅 | | (17,105) | (20,643) |
|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 | 445,581 | 668,708 |
| 投資活動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 | (132,237) | (32,252) |
|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付款 | | (8,763) | (350) |
|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 | (3,455) | (1,82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644 | 703 |
| 已收利息收入 | | 74,719 | 110,261 |
| 存放於銀行而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 | (538,943) | 70,00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 | 573,852 | (220,852)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34,183) | (74,313) |
| 融資活動 | | |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 1,093,528 | 1,004,017 |
| 償還銀行貸款 | | (1,604,017) | (854,590)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5(b) | 297 | 12,753 |
| 已付利息開支 | | (20,995) | (28,532) |
| 已派付股息 | 25(c) | (431,089) | (413,317)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962,276) | (279,66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 (550,878) | 314,726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161,712 | 1,845,179 |
|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 2,824 | 1,80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a) | 1,613,658 | 2,161,712 |

第 67 至 111 頁的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全部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統稱包括全部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並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除附註 1(v)所述以公允價值列示之衍生金融工具外，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此等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此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和影響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呈報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是以過往經驗及以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其他因素為基礎，用作判斷該等無法從其他渠道直接獲得其賬面值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持續審閱。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會計估計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乃於附註 31 論述。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所控制實體。倘本集團預期或有權藉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運用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時，僅會考慮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所持實際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起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現金流量及任何未變現收益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面抵銷。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情況下，方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予以抵銷。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i)(ii)）列賬。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i)(ii)）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拆卸及移除有關項目並將該等項目所在地修復的初步預計成本（如有關），及適當比例的生產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t)）。

在建工程概無計提任何折舊。

折舊乃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以撇銷其成本，詳情如下：

- 位於租賃土地的持作自用樓宇按未屆滿租約年期或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竣工日期起計不多於40年）（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租賃裝修 5年或餘下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汽車 5年
- 辦公室設備 5年
- 傢俬及裝置 5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複核。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 1(i)(ii)）列賬。

折舊以直線法按未屆滿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自完成日期起計不超過 40 年）較短者的估計使用年期於損益確認。

(f)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即就取得土地使用權而付予中國政府機關的費用。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 1(i)(ii)）列賬。攤銷按相關使用權年期（即 50 年）以直線法扣自損益。

(g) 無形資產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 1(i)(ii)）列賬。

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扣自損益。以下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日期起進行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 電腦軟件 | 5 年 |
|---|------|-----|

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均每年複核。

(h) 經營租賃費用

絕大部分與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除非有更具代表性的替代基準衡量從租賃資產獲取利益的模式，否則本集團有權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則根據租賃支付的款項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內等額分期計提。獲取的租賃優惠在損益內確認為租賃付款淨值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會計期間內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資產減值

(i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複核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釐定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事項，如未繳付或延遲繳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的投資的公平值出現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若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如折現的影響重大，減值虧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計算。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個別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一同進行。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一同作減值評估。

倘減值虧損數額於隨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乃於損益內撥回。撥回減值虧損將不會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倘並無於過往年份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從相應資產中直接撇銷，但包含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被視為收回的可能性存疑但並非微乎其微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則以撥備賬記錄呆賬的減值虧損。倘本集團確認能收回應收款項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收回金額會從應收貿易賬款中直接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倘之前計入撥備賬款項在其後收回，則相關的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之前直接撇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和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投資物業；
- 租賃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按比例首先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單位）的其他資產，以削減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各自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的變動，則減值虧損會予以撥回。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j)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以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售出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會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任何撇減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進行撇減或錄得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會於撥回期間內從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中扣減。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壞賬的減值虧損（見附註1(i)(ii)）列賬。

(l)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及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於借貸期間按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內確認。

(m)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於購入日期起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且所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甚微的短期高度流動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會產生重大影響，該等數額則按現值列賬。

根據中國相關勞工規則及規例，就當地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所作的供款，除非列入尚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中，否則供款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向本集團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資本儲備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適用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計及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和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則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值總額會在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間，將複核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份確認的任何累計公平值相應調整會在審閱的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儲備亦作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被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內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直接撥回至保留溢利）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則有關稅款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上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作抵扣有關資產）均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稅項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同一期間內撥回，則會予以考慮。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不可扣稅商譽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獲初步確認（惟並不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如為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如為可扣減差額，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稅項利益，即會調低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日後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會撥回該等削減金額。

即期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數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方可分別抵銷：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履行有關責任，且可作出可靠估計，本集團會就該時間或金額不定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r)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及成本（如適用）亦能夠可靠計算時，則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內確認收入：

(i) 銷售貨物

收入在客戶接收與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並已扣除任何銷售退回及營業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提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iii) 政府補助

來自當地市政府機關不帶條件的政府酌情補助乃按現金收取基準在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淨額。

(s) 外幣換算

載於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以最能反映有關該實體的相關事宜及環境的經濟特徵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其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外幣換算（續）

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營運業績按年內與交易日匯率相若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按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單獨於匯兌儲備權益中累計。

出售中國大陸境外的業務時，有關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在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利潤或虧損。

(t)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收購、建造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年度內支銷。

(u) 研究及開發

研發開支包括所有直接由研發活動產生之成本，或可合理分配至有關活動之成本。基於本集團研發活動之性質，有關成本確認為資產之條件一般須在專案研發階段之後期才達成，而餘下之研發成本已微不足道。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一般於發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v)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公允值確認，並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允值，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w) 關連方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關連方 (續)

(ii) 倘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b)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所述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g) 於(i)(a)所述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實體、或一間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之一部分）向集團或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別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個別人士或受該個別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x)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各分部項目於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與定期向本集團主要高級執行管理層提供以向本集團的各業務範圍及地理分佈分配資源以及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一致。

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因財務報告而進行聚合，惟各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性質，以及產品與提供的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類型或級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雷同的情況除外。不屬重大的個別營運分部倘其符合絕大部分該等標準則可能進行聚合。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於中國製造及批發男裝及配飾。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當前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批發品牌男裝及相關配飾。收入指已售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增值税」)。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有關客戶所產生集中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28(a)。

4 其他收入淨額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政府補助 | 95,766 | 53,685 |
| 其他 | 1,803 | 624 |
| | 97,569 | 54,309 |

本集團憑藉對地方經濟的貢獻而獲若干地方政府機關發放政府補助人民幣95,7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3,685,000元)。該等補助為無條件授予，並由有關機關酌情決定。

5 融資收入淨額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利息收入 | 69,720 | 97,290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5,362) | 40,275 |
|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變動 | 39,713 | (39,713) |
| 銀行借貸利息 | (20,648) | (28,411) |
| | 83,423 | 69,441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a) 員工成本： | |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152,301 | 137,090 |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附註 26) | 4,431 | 3,13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撥回 (附註 27) | (223) | (1,260) |
| | 156,509 | 138,963 |
| (b) 其他項目： | | |
|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 2,375 | 1,786 |
| 無形資產攤銷 | 2,143 | 3,032 |
| 折舊 | 22,518 | 24,888 |
| 核數師酬金 | 2,650 | 2,560 |
| 存貨成本 (附註 (i)) | 1,415,732 | 1,546,24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963 | 9,787 |
| 關於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 9,459 | 8,700 |
| 研發成本 | 83,517 | 91,383 |
| 分包費用 (附註 (ii)) | 167,430 | 182,634 |
| 呆賬撥備 (附註 18(b)) | 70,571 | — |
| 存貨撇減 (附註 17(b)) | — | 5,828 |

附註：

- (i)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上文所披露項目內的存貨撇減、研發成本、分包費用、相關員工成本、折舊及關於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合共人民幣 299,802,000 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324,062,000 元)。
- (ii) 分包費用包括應付分包商的服務費用及輔助原材料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以下各項：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179,956 | 218,850 |
| 上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6 | (719) |
| 中國股息扣繳稅（附註(iv) 及 23(a)） | 14,210 | 49,426 |
| | 194,172 | 267,557 |
| 遞延稅項 | | |
| 暫時差額的產生（附註 23(b)） | 26,950 | 20,288 |
| 分派股息（附註(iv) 及 23(b)） | (14,210) | (49,426) |
| | 206,912 | 238,419 |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條例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 (iii)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以該等附屬公司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計算。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獲中國企業派發源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賺取利潤的股息時，除非按稅務條約或安排獲減免，否則其應收股息將按 10% 稅率繳付扣繳稅。此外，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如屬中國公司的「實益擁有人」及擁有其 25% 或以上的股本權益，該香港稅務居民將須承擔源自中國的股息收入的 5% 扣繳稅。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在可見將來會派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利潤的預期股息為基礎，已就遞延稅項負債作撥備。

中國股息扣繳稅指中國稅務機關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年內所派付股息收取的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包括年內計提的中國股息扣繳稅人民幣 22,360,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1,875,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之間的對賬：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利潤 | 746,776 | 863,584 |
|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按有關稅務司法管轄權區 的適用稅率計算 | 185,980 | 219,098 |
|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 22,921 | 6,261 |
| 免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7,649) | (481) |
| 稅務優惠的稅務影響 | (16,706) | (7,615) |
| 上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6 | (719) |
|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保留溢利的扣繳稅影響 (附註 23(b)) | 22,360 | 21,875 |
| 實際稅項開支 | 206,912 | 238,419 |

8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規例第二部分（關於董事福利的資料披露）所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 | 基本薪金、津貼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王冬星 | — | 1,040 | 13 | — | 1,053 |
| 王良星 | — | 1,300 | 13 | — | 1,313 |
| 王聰星 | — | 780 | 13 | — | 793 |
| 蔡榮華 | — | 585 | 13 | — | 598 |
| 胡誠初 | — | 585 | — | — | 585 |
| 潘榮彬 | — | 585 | 13 | 136 | 734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呂鴻德 | 200 | — | — | — | 200 |
| 陳天堆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退休) | 60 | — | — | — | 60 |
| 聶星 | 200 | — | — | — | 200 |
| 賴世賢 | 200 | — | — | — | 200 |
| 總計 | 660 | 4,875 | 65 | 136 | 5,73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8 董事薪酬（續）

| | 基本薪金、津貼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王冬星 | — | 1,040 | 13 | — | 1,053 |
| 王良星 | — | 1,300 | 13 | — | 1,313 |
| 王聰星 | — | 780 | 13 | — | 793 |
| 蔡榮華 | — | 585 | 13 | — | 598 |
| 胡誠初 | — | 585 | — | — | 585 |
| 潘榮彬 | — | 585 | 13 | 123 | 721 |
| 王如平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 — | 113 | 3 | — | 116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呂鴻德 | 200 | — | — | — | 200 |
| 陳天堆 | 200 | — | — | — | 200 |
| 聶星 | 200 | — | — | — | 200 |
| 賴世賢 | 200 | — | — | — | 200 |
| 總計 | 800 | 4,988 | 68 | 123 | 5,979 |

年內，本集團概無支付或應付董事或下文附註9載列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款項，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9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有四名（二零一五年：四名）為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已於附註8披露。其餘一名（二零一五年：一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392 | 1,319 |
| 酌情花紅 | 406 | 40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6 | 15 |
| | 1,814 | 1,734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0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除董事外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655 | 2,619 |
| 酌情花紅 | 842 | 914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0 | 32 |
| | 3,537 | 3,565 |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 | 二零一六年 人數 | 二零一五年 人數 |
|---|-------------|-------------|
| 零至 1,000,000 港元（零至人民幣 900,000 元） | 5 | 6 |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人民幣 900,001 元至人民幣 1,349,000 元) | — | — |
|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人民幣 1,349,001 元至人民幣 1,799,000 元) | — | — |
|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人民幣 1,799,001 元至人民幣 2,249,000 元) | 1 | 1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度利潤人民幣 539,864,000 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625,165,000 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08,804,000 股 (二零一五年：1,206,228,000 股) 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 二零一六年 千股 | 二零一五年 千股 |
|------------------|------------------|-------------|
|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 1,208,768 | 1,203,944 |
|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36 | 2,284 |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1,208,804 | 1,206,228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年度利潤人民幣 539,864,000 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625,165,000 元)，以及經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導致的潛在攤薄影響而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

| | 二零一六年 千股 | 二零一五年 千股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1,208,804 | 1,206,228 |
|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以零代價發行股份的影響 | 21 | 1,353 |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攤薄) | 1,208,825 | 1,207,581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物業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 傢俬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43,612 | 52,313 | 41,554 | 8,699 | 29,645 | 8,693 | 20,886 | 405,402 |
| 添置 | 1,447 | 2,605 | 6,584 | 934 | 1,548 | 477 | 17,357 | 30,952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205 | 8,146 | — | — | 16 | 18 | (8,385) | — |
| 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附註13) | — | — | — | — | — | — | (2,962) | (2,962) |
| 出售 | — | [5,318] | [2,030] | [706] | [748] | [366] | [9,512] | [18,680] |
| 匯兌調整 | — | 41 | — | — | 17 | 5 | — | 63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245,264 | 57,787 | 46,108 | 8,927 | 30,478 | 8,827 | 17,384 | 414,775 |
| 添置 | 6 | 2,554 | 14,260 | 718 | 2,536 | 725 | 146,111 | 166,910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2,460 | 227 | — | — | — | (2,687) | — |
| 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附註14) | (30,350) | — | — | — | — | — | — | (30,350) |
| 出售 | — | [13,630] | [2,942] | [809] | [1,535] | [745] | — | [19,661] |
| 匯兌調整 | — | 45 | — | — | 19 | 6 | — | 7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4,920 | 49,216 | 57,653 | 8,836 | 31,498 | 8,813 | 160,808 | 531,744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6,528 | 43,294 | 18,840 | 3,730 | 22,395 | 6,461 | — | 121,248 |
| 年度折舊 | 5,996 | 8,834 | 4,478 | 842 | 3,422 | 1,316 | — | 24,888 |
| 出售後撥回 | — | [5,130] | (1,572) | (491) | (673) | (324) | — | (8,190) |
| 匯兌調整 | — | 41 | — | — | 8 | 6 | — | 55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32,524 | 47,039 | 21,746 | 4,081 | 25,152 | 7,459 | — | 138,001 |
| 年度折舊 | 5,521 | 5,513 | 5,979 | 859 | 2,847 | 1,079 | — | 21,798 |
| 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附註14) | (4,485) | — | — | — | — | — | — | (4,485) |
| 出售後撥回 | — | [13,092] | [2,375] | [448] | [1,440] | [699] | — | [18,054] |
| 匯兌調整 | — | 45 | — | — | 18 | 6 | — | 69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560 | 39,505 | 25,350 | 4,492 | 26,577 | 7,845 | — | 137,329 |
| 賬面淨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1,360 | 9,711 | 32,303 | 4,344 | 4,921 | 968 | 160,808 | 394,415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2,740 | 10,748 | 24,362 | 4,846 | 5,326 | 1,368 | 17,384 | 276,774 |

(a) 本集團的物業及樓宇乃位於中國，並以中期租約承租。

(b) 在建工程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尚未完工的樓宇、廠房及設備已產生的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3 租賃預付款項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108,803 | 40,848 |
| 轉撥自土地使用權訂金（附註 16） | 350 | 64,993 |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12） | — | 2,962 |
| 添置 | 8,413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566 | 108,803 |
| 累計攤銷： | | |
| 於一月一日 | 7,658 | 5,872 |
| 年度攤銷 | 2,375 | 1,78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33 | 7,658 |
| 賬面淨值：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7,533 | 101,145 |

租賃預付款項指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的剩餘年期介乎 39 至 45 年。

於過往年度已支付訂金人民幣 64,993,000 元及有關稅款人民幣 2,962,000 元，以購買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的租賃土地的 50 年土地使用權，用作興建新總部。有關訂金及稅款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獲發土地使用權證後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

本年轉撥自土地使用權訂金的金額及添置乃與在建新總部相鄰的三小塊土地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 | — |
| 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12） | 30,350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350 | — |
| 累計折舊： | | |
| 於一月一日 | — | — |
| 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12） | 4,485 | — |
| 年度折舊 | 720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205 | — |
| 賬面淨值：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145 | — |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乃以中期租約承租，為租賃予分銷商以經營「LILANZ」的零售店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該地區類似物業的市價後釐定的投資物業公平值為人民幣 69,000,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5 無形資產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17,461 | 15,638 |
| 添置 | 3,455 | 1,82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916 | 17,461 |
| 累計攤銷： | | |
| 於一月一日 | 13,428 | 10,396 |
| 年度攤銷 | 2,143 | 3,03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571 | 13,428 |
| 賬面淨值：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345 | 4,033 |

無形資產指企業資源規劃及資訊技術系統軟件。

本年度攤銷費用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訂金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土地使用權訂金 (附註13) | — | 350 |
| 其他 | 485 | 4,140 |
| | 485 | 4,49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土地使用權訂金人民幣350,000元乃與在建新總部相鄰的兩小塊土地有關，已於本集團在年內獲發土地使用權證後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土地使用權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44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7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73,755 | 86,959 |
| 在製品 | 36,227 | 5,471 |
| 製成品 | 184,403 | 199,035 |
| | 294,385 | 291,465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材料包括分包商持有的材料合共人民幣 63,027,000 元 (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64,159,000 元)。

(b) 確認為開支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 1,415,732 | 1,540,416 |
| 存貨撇減 | — | 5,828 |
| | 1,415,732 | 1,546,244 |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貿易賬款 | 745,864 | 766,869 |
| 減：呆賬撥備 | (80,700) | (10,129) |
| | 665,164 | 756,740 |
| 應收票據 | 2,500 | — |
| |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附註(a) 及(b)) | 667,664 | 756,740 |
| 預付供應商款項 | 10,549 | 13,279 |
| 預付廣告開支 | 4,701 | 4,727 |
| 可抵扣增值稅 | 12,247 | 3,911 |
| 其他訂金、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 19,268 | 28,492 |
| | | |
| | 714,429 | 807,149 |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三個月內 | 532,211 | 633,187 |
|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 111,995 | 122,697 |
|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 23,458 | 856 |
| | 667,664 | 756,740 |

應收貿易賬款於發票日期起計 90 至 240 天到期。有關本集團賒賬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 28(a)。

(b)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乃以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確信有關款項的收回機會極微則作別論，而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與應收貿易賬款撇銷（見附註 1(i)(ii)）。

呆賬撥備年內變動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0,129 | 10,129 |
| 年內撥備 | 70,571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80,700 | 10,129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 207,891,000 元乃獨立釐定減值。本集團評估是否可收回已逾期應收貿易賬款，並設立呆賬撥備，並據此確認呆賬特別撥備人民幣 80,700,000 元。其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餘額概無個別或整體被視為減值及並無逾期或減值。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抵押作銀行貸款擔保的款項 (附註21) | 480,000 | 1,053,852 |
| 抵押作應付票據擔保的款項 (附註22) | 8,907 | — |
| | 488,907 | 1,053,852 |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有關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後獲解除。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包括：**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存放於銀行自存款日起計至到期日為三個月 以內的定期存款 | — | 30,000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 1,613,658 | 2,131,712 |
|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13,658 | 2,161,712 |
| 存放於銀行自存款日起計至到期日為三個月 以上的定期存款 | 568,943 | 30,000 |
| | 2,182,601 | 2,191,712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大陸境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2,130,87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56,648,000元)。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境外須受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所規限。

(b) 除稅前利潤與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的對賬：

| |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利潤 | | 746,776 | 863,584 |
|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 | | |
| — 折舊 | 6(b) | 22,518 | 24,888 |
| —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 6(b) | 2,375 | 1,786 |
| — 無形資產攤銷 | 6(b) | 2,143 | 3,032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撥回 | 6(a) | (223) | (1,260)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6(b) | 963 | 9,787 |
| — 銀行借貸利息 | 5 | 20,648 | 28,411 |
| — 利息收入 | 5 | (69,720) | (97,290) |
| — 未實現的匯兌收益 | | (11,310) | (11,827)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 存貨增加 | | (2,920) | (42,620)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 87,721 | (150,619)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 | (8,907) | 13,131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 | (116,926) | 184,605 |
|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 | 673,138 | 825,608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1 銀行貸款及信貸額度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另見附註 19），並須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

於各報告期末，銀行信貸額度及已動用金額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信貸額度 | 1,694,780 | 2,369,000 |
| 就以下項目已動用的信貸額度： | | |
| — 銀行貸款 | 493,528 | 1,004,017 |
| — 應付票據（附註 22） | 29,690 | — |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 | 314,022 | 342,660 |
| 應付票據 | 29,690 |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343,712 | 342,660 |
| 預收款項 | 22,087 | 35,392 |
| 應計薪金及工資 | 29,864 | 23,624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 39,502 | 8,834 |
| 應付退休福利供款 | 25,629 | 25,675 |
| 應付增值稅 | 8,318 | 19,133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39,71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44,945 | 108,031 |
| | 514,057 | 603,062 |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應要求償還。

誠如附註 19 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票據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三個月內 | 296,914 | 315,113 |
| 超過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 26,201 | 15,329 |
|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 1,750 | 4,112 |
| 超過一年 | 18,847 | 8,106 |
| | 343,712 | 342,660 |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98,638 | 87,981 |
|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179,962 | 218,131 |
| 年度中國股息扣繳稅 | 14,210 | 49,426 |
| | 392,810 | 355,538 |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 (210,452) | (136,257) |
| 已付中國股息扣繳稅 | (17,105) | (20,643) |
| | 165,253 | 198,638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 | 以下項目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 | |
|-----------------------------|------------------------|--------------------------|--------------------------|-------------|
| | 計提費用及 其他項目 人民幣千元 | 存貨及應收 貿易賬款減值 人民幣千元 |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1,425 | 12,001 | [66,269] | [42,843] |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 | |
| 計入／(扣除)(附註 7(a)) | 130 | 1,457 | (21,875) | (20,288) |
| 分派股息時解除 (附註 7(a)) | — | — | 49,426 | 49,426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1,555 | 13,458 | (38,718) | (13,705) |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 | |
| 扣除 (附註 7(a)) | (4,346) | (244) | (22,360) | (26,950) |
| 分派股息時解除 (附註 7(a)) | — | — | 14,210 | 14,21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209 | 13,214 | (46,868) | (26,445) |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遞延稅項資產 | 20,423 | 25,013 |
| 遞延稅項負債 | (46,868) | (38,718) |
| | (26,445) | (13,705)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c)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須就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利潤中派發的股息繳納5%的扣繳稅。由於本公司掌控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確定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有關利潤，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就與該等未分派利潤人民幣1,486,12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335,876,000元)有關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概無與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有關的其他重大暫時差額並未計提撥備。

24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142,985 | 139,505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 153,825 | 325,516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22 | 4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682 | 2,243 |
| | | 156,729 | 327,801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 | 2,283 | 2,23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 83 | 88 |
| | | 2,366 | 2,325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54,363 | 325,476 |
| 資產淨值 | | 297,348 | 464,981 |
| 資本及儲備 | 25(b) | | |
| 股本 | 25(a) | 106,467 | 106,458 |
| 儲備 | | 190,881 | 358,523 |
| 權益總額 | | 297,348 | 464,981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

法定：

| | | |
|----------------------------------|-------------------|------------|
| 10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股份 | 10,000,000 | 10,000,000 |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如下：

| | 股份數目 附註 | 千股 |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 人民幣千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1,203,944 | 120,394 | 106,049 |
|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 (i) | 4,824 | 483 | 409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1,208,768 | 120,877 | 106,458 |
|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 (i) | 106 | 10 | 9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208,874 | 120,887 | 106,467 |

(i)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年內，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附註27），購股權已獲行使，以代價人民幣29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753,000元）認購105,878股本公司普通股（二零一五年：4,823,976股普通股），當中人民幣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09,000元）計入股本，而其餘人民幣28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344,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根據附註1(o)(ii)所載政策，人民幣9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11,000元）亦已由資本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於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於年初至年終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 | 股本 (附註 25(a)) | 股份溢價 (附註 25(d)(i)) | 資本儲備 (附註 25(d)(iii)) | 匯兌儲備 (附註 25(d)(iv)) | 保留溢利 | 權益總額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06,049 | 9,756 | 7,466 | [53,571] | 56,195 | 125,895 |
| 二零一五年權益變動： | | |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5(a)(i) | 409 | 16,955 | [4,611] | — | 12,75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 | 25(d)(iii) | — | — | [1,260] | — | [1,260] |
| 已批准上一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222,346] | [222,346] |
|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190,971] | [190,971]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3,000 | 727,910 | 740,910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06,458 | 26,711 | 1,595 | [40,571] | 370,788 | 464,981 |
| 二零一六年權益變動： | | |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5(a)(i) | 9 | 385 | [97] | — | 29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開支 | 25(d)(iii) | — | — | [223] | — | [223] |
| 已批准上一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243,683] | [243,683] |
|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 | 25(c) | — | — | — | [187,406] | [187,406]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9,887 | 253,495 | 263,382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6,467 | 27,096 | 1,275 | [30,684] | 193,194 | 297,348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 (二零一五年：13 港仙) | 135,349 | 130,664 |
| 已宣派及派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 5 港仙 (二零一五年：6 港仙) | 52,057 | 60,307 |
|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16 港仙 (二零一五年：17 港仙) | 174,001 | 172,609 |
|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特別末期股息每股 6 港仙 (二零一五年：7 港仙) | 65,250 | 71,074 |
| | 426,657 | 434,654 |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的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已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17 港仙 (二零一五年：17 港仙) | 172,609 | 164,343 |
| 上一財政年度的特別末期股息每股 7 港仙 (二零一五年：6 港仙) | 71,074 | 58,003 |
| | 243,683 | 222,346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用作支付向股東作出的分派或股息，惟前提為緊隨擬派付有關分派或股息當日後，本公司有能力清償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ii) 法定儲備

按中國法規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按中國會計法例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 10% (經抵銷往年虧損後)，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註冊資本的 50% 為止。撥款予法定盈餘公積金必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進行。

法定儲備經有關當局許可後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用作增加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惟經動用有關款項後的餘額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 25%。

(i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i) 由當時股東提供的設計顧問服務的公平值，及由當時股東擁有但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前由本集團佔用的物業的租賃公平值，金額為人民幣 1,143,000 元。
- (ii) 於二零零八年來自當時股東的貸款資本化金額為人民幣 139,422,000 元。
- (iii) 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公平值部分已根據附註 1(o)(ii) 所述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而予以確認。

(iv) 汇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在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已根據附註 1(s) 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e) 儲備的可分派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為 208,050,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420,309,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管理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透過與風險水平相稱的方式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股東及其他持股人提供回報及利益。

本集團定期主動審視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於較高水平借貸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維持健全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而本集團亦會因應經濟狀況變動而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外界資金需求所規限。

26 僱員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旗下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省及市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2%至20%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已計提所需供款，供款於到期日時向各相應地方政府機關匯出。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受益於計劃的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的僱員安排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規定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為上限。該計劃的供款一經作出即歸受益人所有。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他退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交易

本公司設有兩項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分別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其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按行使價3.12港元（相當於首次公開發售價的80%）認購合共9,611,1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後不能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額外購股權。獲授購股權的歸屬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即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起計為期1至5年。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交易 (續)**(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的數目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
|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105,878 | 4,948,383 |
| 於年內行使 | (105,878) | (4,823,976) |
| 於年內失效 | — | (18,529)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 — | 105,878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 — | 105,878 |

於年內，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66港元 (二零一五年：7.06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的僱員及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1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建議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建議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獲僱員接納），以按行使價6.63港元認購1,13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及於建議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分別為6.01港元及6.63港元。獲授購股權的歸屬期自建議日期起計為期1至5年，合約年期為7年。

購股權的數目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
|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 630,000 | 1,130,000 |
| 於年內失效 | (100,000) | (500,000)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 530,000 | 630,000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 530,000 | 590,000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6.63港元 (二零一五年：6.63港元)，而其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1.9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均來自日常業務。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存款。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

(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以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計及客戶的特定賬目資料和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應收貿易賬款乃於出票日期後 90 至 240 天內到期。當所授信貸暫時超越額度，本集團亦將會於交付貨品前向客戶收取按金。

本集團所面對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色所影響，因此，倘本集團應收個別客戶的款項屬重大，將產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 8.9%（二零一五年：4.6%）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以及 13.1%（二零一五年：10.0%）來自五大客戶的欠款。

所承受最高信貸風險為各項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具體披露事項載於附註 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供應商背書的銀行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 202,100,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89,450,000 元）已終止確認為金融資產。承讓人有權於發票銀行違約時向本集團追討。於該情況下，本集團須按面值購回該等銀行承兌票據。由於該等銀行承兌票據於發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到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等票據到期前須承擔的最高違約損失為人民幣 202,100,000 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 289,450,000 元）。

本集團僅接納由中國大型銀行發出的銀行承兌票據，並認為該等銀行承兌票據帶來的信貸風險輕微。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a) 信貸風險(續)****(ii) 銀行存款**

本集團把存款存放於擁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藉此減低其信貸風險。鑑於有關銀行具備優良的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將不會有任何交易方未能償付其債項。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營運實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為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而籌措的貸款。本集團的政策乃定期監察當期及預期流動資金的需求，以確保其備存的現金儲備及向各大金融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額度足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的已訂約餘下清償日期，乃根據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按浮動利率計息，則以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計算。

| | 二零一六年 | | 二零一五年 | |
|---------------|--|-------------------------------|--|-------------------------------|
| |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已訂約未貼 現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已訂約未貼 現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貸款 | 498,125 | 493,528 | 1,020,458 | 1,004,017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514,057 | 514,057 | 603,062 | 603,062 |
| | 1,012,182 | 1,007,585 | 1,623,520 | 1,607,079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由管理層監察的本集團利率組合載於下文(i)。

(ii) 利率組合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計息金融負債的利率組合：

| | 二零一六年 | | 二零一五年 | |
|-------|-------|-------------|-------|-------------|
| |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
| 定息工具： | | | | |
| 銀行貸款 | — | — | 4.52% | 384,018 |
| 浮息工具： | | | | |
| 銀行貸款 | 1.54% | 493,528 | 3.30% | 619,999 |
| | | 493,528 | | 1,004,017 |

(i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當銀行貸款利率整體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93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00,000元)。權益的其他部分不會受利率變動所影響。

假設利率變動每年均對利息開支產生影響，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對本集團年度利潤及保留溢利可能產生的影響。該分析乃按二零一五年相同基準而作出。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合約責任、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的貨幣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

本集團積極監控匯率波動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i) 貨幣風險承擔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源於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重大貨幣風險承擔。就呈列目的而言，風險承擔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並按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該分析不包括將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外幣風險承擔

(以人民幣列示)

| | 二零一六年 | | 二零一五年 | |
|-------------|-------------|--------------|-------------|--------------|
| | 港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 港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480,000 | 650,194 | — |
| 銀行存款 | 518,943 | — | — | — |
| 銀行貸款 | — | — | — | (763,999) |
| 公司間的應付款項 | (510,407) | (648,629) | — | — |
| | | | | |
| 貨幣風險承擔總額 | 8,536 | (168,629) | 650,194 | (763,999) |
| 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金額 | — | — | (632,357) | 770,157 |
| | | | | |
| 貨幣風險承擔淨額 | 8,536 | (168,629) | 17,837 | 6,158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相關實體上述以非功能貨幣計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的貨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8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匯率於報告期末出現變動時，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將會產生的即時變動。

| | 二零一六年 | | 二零一五年 | |
|-----|------------------------------|-------------------------|------------------------------|-------------------------|
| | 對除稅後 匯率增加／ (減少) (%) | 利潤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 對除稅後 匯率增加／ (減少) (%) | 利潤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
| 港元 | 1 (1) | 67 (67) | 1 (1) | (1,447) 1,447 |
| 人民幣 | 1 (1) | (1,686) 1,686 | 1 (1) | (314) 314 |

上表所呈列的分析結果為對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保留溢利）的總即時影響，乃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按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該分析不包括將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二零一五年的分析按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29 承擔**(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電腦系統及軟件的資本承擔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已訂約 | 107,436 | 30,415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 364,937 | 490,188 |
| | 472,373 | 520,603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1,606 | 1,872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物業訂立租賃協議。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五年，若干租約可在租約期內發出一至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及有權於租賃屆滿時重新協商所有條款後予以重續。租賃概無包含任何或然租金。

30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與金郎（福建）投資有限公司就若干租賃物業訂立為期三年的租賃協議，金郎（福建）投資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及王聰星先生全資擁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已付或應付的租金總額為人民幣3,1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120,000元）。

上述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31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董事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用方法、估計及判斷，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要求本集團對本質上不確定的事項作出估計及判斷。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關鍵會計判斷如下。

(a)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直線法在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折舊。無形資產（無限使用年期者除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本集團就類似資產的經驗及考慮到的預期技術變動，每年複核資產的可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倘原有估計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作出調整。

(b) 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複核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當識別資產有減值跡象，管理層編製貼現的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賬面值與使用價值之間的差額，並對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於現金流量預測中所採用假設的任何改變，或會導致減值虧損撥備增加或減少，並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構成影響。

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根據董事定期審閱賬齡分析及可收回程度評估來作出評估及計提撥備。董事評估各個別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時，會作出大量判斷。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可能會影響該年度及未來年度的淨利潤。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及對稅務規則的詮釋。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本集團會根據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定期重新考慮此等交易的稅務處理。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可抵扣暫時差額而獲確認。由於此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很可能獲得可以利用可抵扣暫時差額的未來利潤時方會確認，故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31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會參考存貨賬齡分析、預期未來貨品的銷售情況以及管理層的經驗及判斷而定期複核存貨的賬面值。據此，倘存貨的賬面值跌至低於其估計可變現淨值，則本集團會撇減存貨。鑑於市況可能出現變動，實際貨品銷售的情況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而此估計的差額可能影響損益。

(e)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估計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乃基於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可收回性。此舉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倘若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倘若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減值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減值撥備。

(f) 銀行承兌票據

誠如附註 28(a)(i) 所載，本集團認為由中國大型銀行發出的銀行承兌票據帶來的信貸風險輕微。本集團監察發票銀行的信貸風險。倘發票銀行的信貸風險明顯惡化，則會複核於貼現或背書時終止確認銀行承兌票據的判斷。

3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並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响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多項修訂及新準則，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及新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 客戶合約收入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 金融工具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 租賃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將產生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應用該等修訂可能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以人民幣為單位)

33 附屬公司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成立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詳情 | 所有權權益比例 | | | 主要業務 |
|-----------------------------|--------------|---------------|----------|--------|---------|----------------|
| | | |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 由本公司持有 | 由附屬公司持有 | |
| 利郎控股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 20,000美元 | 100% | 100% | — | 投資控股 |
| 香港利郎國際有限公司 | 香港 | 20,000港元 | 100% | — | 100% | 貿易、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
| 利郎(福建)時裝有限公司 | 中國 | 20,000,000港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製造及批發 |
| 利郎(中國)有限公司(附註b) | 中國 | 303,000,000港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製造及批發 |
| 利郎(廈門)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 30,000,000美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製造及批發 |
| 利郎(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120,000,000港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批發 |
| 利郎(江西)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 10,000,000港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批發 |
| 西藏利郎服飾有限公司 (「西藏利郎」)(附註c) | 中國 | 人民幣零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批發 |
| 西藏領尚服飾有限公司 (「西藏領尚」)(附註d) | 中國 | 零港元 | 100% | — | 100% | 男士服裝及配飾的批發 |

附註：

- (a) 除西藏利郎外，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實體均為外商獨資企業。西藏利郎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b) 利郎(中國)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於二零一五年增加至315,000,000港元，而剩餘款項12,000,000港元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注資。
- (c) 西藏利郎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注資。注資時間並無特定要求。
- (d) 西藏領尚的註冊資本為5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注資。注資時間並無特定要求。

34 直系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直系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曉升國際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此實體並無編製公開財務報表。

五年概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 |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2,793,370 | 2,298,634 | 2,432,956 | 2,689,093 | 2,411,638 |
| 經營利潤 | 709,398 | 581,977 | 680,760 | 794,143 | 663,353 |
| 融資收入淨額 | 57,399 | 63,928 | 85,912 | 69,441 | 83,423 |
| 除稅前利潤 | 766,797 | 645,905 | 766,672 | 863,584 | 746,776 |
| 所得稅 | (140,000) | (129,815) | (211,764) | (238,419) | (206,912) |
| 年度利潤 | 626,797 | 516,090 | 554,908 | 625,165 | 539,864 |
| 每股盈利 | | | | | |
| 基本(分) | 52.20 | 42.97 | 46.17 | 51.83 | 44.66 |
| 攤薄(分) | 52.04 | 42.88 | 46.06 | 51.77 | 44.66 |
| 資產與負債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774,687 | 583,741 | 414,014 | 411,455 | 553,346 |
| 流動資產淨值 | 1,970,422 | 2,138,121 | 2,350,124 | 2,538,461 | 2,507,484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2,745,109 | 2,721,862 | 2,764,138 | 2,949,916 | 3,060,830 |
| 非流動負債 | 363,103 | 208,379 | 66,269 | 38,718 | 49,268 |
| 資產淨值 | 2,382,006 | 2,513,483 | 2,697,869 | 2,911,198 | 3,011,562 |
| 資本及儲備 | | | | | |
| 股本 | 105,801 | 105,826 | 106,049 | 106,458 | 106,467 |
| 儲備 | 2,276,205 | 2,407,657 | 2,591,820 | 2,804,740 | 2,905,095 |
| 權益總額 | 2,382,006 | 2,513,483 | 2,697,869 | 2,911,198 | 3,011,562 |

全年業績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二零一六年年報將盡快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lanz.com)刊登。本公告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一般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冬星先生(主席)
王良星先生(行政總裁)
王聰星先生
蔡榮華先生
胡誠初先生
潘榮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鴻德博士
聶星先生
賴世賢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玉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